



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fantastic baby
奇宝星

东吴证券

二〇一九年五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关联方交易占比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大量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情形，其中 2016 年度向关联方销售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为 54.42%，2017 年度向关联方销售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为 52.86%，2018 年 1-11 月向关联方销售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为 52.04%。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产品知名度不高，较难获取稳定、持续的销售渠道。同时，由于公司大部分股东为母婴用品门店的股东，具有稳定、持续的销售渠道，因此，目前公司存在大量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情形具有合理性。虽然公司关联销售存在合理性，且定价均依照市场价执行，但关联交易比重较高，公司销售对关联方存在较大依赖。
供应商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在当期采购总额中的比例保持在较高水平，其中 2016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为 81.54%，2017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为 91.50%，2018 年 1-11 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为 92.34%。其中，公司主要产品纸尿裤的供应商仅有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和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两家。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供应商集中风险。
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随着我国婴幼儿纸尿裤行业的发展，国内生产婴幼儿纸尿裤的厂家增多，并且越来越多国外企业开始关注中国婴幼儿纸尿裤行业，世界各大公司也相继在中国建厂，扩大在中国的市场份额。从目前市场现状来看，中高端市场依旧被外资品牌盘踞，且新的纸尿裤品牌还在不断涌入中国市场，还有纸尿裤的微商品牌更是层出不穷，如凯儿得乐、米菲、万宝乐、米兜熊等。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选择纸尿裤不仅考虑价格因素，而且越来越考虑以品牌形象为代表的产品质量和档次。这使得纸尿裤产品的竞争呈现品牌化趋势，因此行业竞争愈发激烈。
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为负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方面，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245,071.62 元，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58,773.66 元，2018 年 1-11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84,729.75 元。公司对供应商付款均为货到款清，而对客户通常给与 1-2 月账期，公司销售收款和采购付款存在一定的时间差，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因为收款滞后性而导致应收账款金额增加；同时，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尚小，而期间费用相对较高，销售收到的现金和采购支付的现金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难以弥补公司支付人工薪酬、各项税费以及其他期间

	费用而发生的现金流出金额。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均为负。由于公司成立时间尚短,规模相对较小,目前靠自有资金仍能维持日常经营活动,但随着公司业绩规模的不断扩大,持续为负的现金流会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一次性卫生用品在加工生产过程中使用了多种原料和辅助材料,主要包括胶、膜、无纺布、吸水高分子、绒毛浆等。近几年我国这些原材料价格整体呈现上涨趋势,原材料价格上涨会造成一次性卫生用品生产企业成本增加,利润空间减少,给企业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总股本 1,500.00 万股,其中彭文忠直接持有公司 525.68 万股,持股比例 35.045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彭文忠也是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78.355 万股,持股比例 18.5570%。综上,彭文忠合计控制公司 53.6026% 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若其利用实际控制人的特殊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进行控制,可能对公司及未来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治理存在不规范的地方,如关联往来未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会议记录不全等。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但制度制定时间较短,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彭文忠、何江、黄呈贵、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5%以上股东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 年 3 月 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它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称“竞争业务”）；我们

	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于我们作为对公司直接/间接拥有权益的主要股东/关联方期间，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我们及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公司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	---

承诺主体名称	彭文忠、何江、杨会臣、杨永清、贾俊勇、陈海新、黄呈贵、朱军、罗能才、王伟国、陈雅芳、刘美奕、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陆燕燕、周彦杰、束姝芳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 其他股东 ☒ 董监高 ☐ 收购人 ☐ 其他
承诺类别	☐ 同业竞争的承诺 ☒ 关联交易的承诺 ☐ 资金占用的承诺 ☐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 股份增减持承诺 ☐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 年 3 月 1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将采取切实措施尽量规范和减少我们及我们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奇宝星股份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保证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价格或收费标准；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司法》、《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关联交易审批程序；保证关联交易均出于奇宝星股份利益考虑，且为奇宝星股份经营发展所必要，不存在向关联方或其他第三方输送不恰当利益的情况；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奇宝星股份及奇宝星股份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 基本信息	10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3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17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9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0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0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31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3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33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5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7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46
五、 经营合规情况	53
六、 商业模式	54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56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6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9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9
二、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70
三、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 及受处罚情况	70
四、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70
五、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71
六、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73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73
八、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76
九、 财务合法合规性	7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9
一、 财务报表	79
二、 审计意见	99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99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21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4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35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51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57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59
十、	重要事项	165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5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65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6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69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70
第五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结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171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1
	主办券商声明	172
	律师事务所声明	173
	审计机构声明	174
	评估机构声明	175
第六节	附件	176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奇宝星	指	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宝星有限	指	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江阴乐茵	指	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江阴茗茵	指	江阴市茗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婴儿儿	指	山东婴儿儿健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河北王子羊	指	河北王子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喜阳阳	指	新疆喜阳阳爱婴百货有限公司
苏州婴知岛	指	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江苏婴童	指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福建亿发	指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杭州豪悦	指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律师、挂牌律师	指	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
华中天、评估机构	指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说明书、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1-11 月
专业释义		
高分子、高分子吸水树脂	指	简称 SAP，是一种新型功能高分子材料。具有亲水基团、能大量吸收水分而溶胀又能保持住水分不外流的合成
绒毛浆	指	是一种用于生产各种卫生用品（如卫生巾、婴儿尿布、医院床垫等）用作吸水介质的纸浆
无纺布	指	是由定向的或随机的纤维而构成。因具有布的外观和某些性能而称其为布
OEM	指	品牌生产者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关键的

		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新产品，控制销售渠道，具体的加工任务通过合同订购的方式委托同类产品的其他厂家生产，之后将所订产品低价买断，并直接贴上自己的品牌商标
--	--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346213871C
注册资本	15,000,000
法定代表人	彭文忠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1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8 年 11 月 16 日
住所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威路 2 号
电话	0510-88258285
传真	0510-88258285
邮编	214000
电子信箱	shufang.shu@fantasticbabay.cn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束姝芳
所属行业 1	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本公司所属行业为批发业（行业代码：F51）。
所属行业 2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属于批发业（F51）——其他家庭用品批发（F5139）。
所属行业 3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经销商（行业代码 13141010）。
所属行业 4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批发业（F51）——其他家庭用品批发（F5139）。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母婴用品、电子产品的研发;日用品、家庭用品、针纺织品、服装、玩具、金属材料、化妆品、五金产品的销售;百货、食品的零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奇宝星婴幼儿纸尿裤产品、婴幼儿日用品等一次性卫生用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澳优乳业部分奶粉、营养品的经销业务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每股面值	1.00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股份不超过 1,000 股的，可一次全部转让，不受前述转让比例的限制。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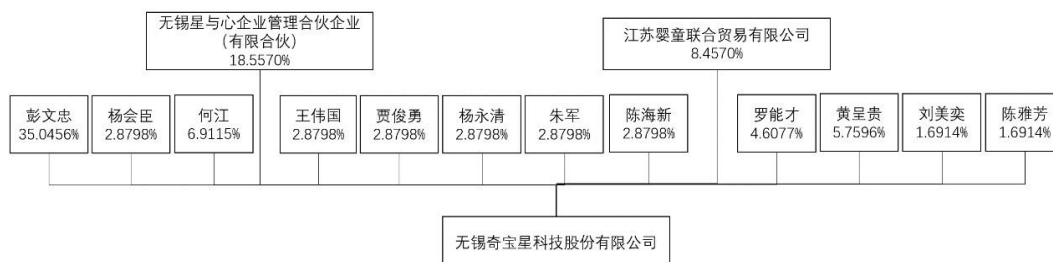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持 股	是否为控 股股东、 实际控制 人、一致 行动人	是否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 让自控股 股东、实 际控制人 的股份数 量	因司法裁 决、继承 等原因而 获得有限 售条件股 票的数量	质押股份 数量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彭文忠	5,256,840	35.0456	是	是	否	0	0	0	0	0
2	无锡星与心企 业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2,783,550	18.5570	否	是	否	1,103,474	0	0	0	0
3	江苏婴童联合 贸易有限公司	1,268,550	8.4570	否	否	否	0	0	0	0	0
4	何江	1,036,725	6.9115	是	否	否	0	0	0	0	0
5	黄呈贵	863,940	5.7596	否	否	否	0	0	0	0	0
6	罗能才	691,155	4.6077	是	否	否	0	0	0	0	0
7	朱军	431,970	2.8798	否	否	否	0	0	0	0	0
8	杨会臣	431,970	2.8798	是	否	否	0	0	0	0	0
9	杨永清	431,970	2.8798	否	否	否	0	0	0	0	0
10	贾俊勇	431,970	2.8798	是	否	否	0	0	0	0	0
11	王伟国	431,970	2.8798	是	否	否	0	0	0	0	0
12	陈海新	431,970	2.8798	是	否	否	0	0	0	0	0
13	陈雅芳	253,710	1.6914	否	否	否	0	0	0	0	0
14	刘美奕	253,710	1.6914	否	否	否	0	0	0	0	0
合计	-	15,000,000	100	-	-	-	1,103,474	0	0	0	0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总股本1,500.00万股，其中彭文忠直接持有公司525.68万股，持股比例35.045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彭文忠也是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278.355万股，持股比例18.5570%。综上，彭文忠合计控制公司53.6026%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彭文忠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彭文忠	
国籍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9月16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职业经历	1989年9月至2000年10月担任无锡电炉厂技术科科长；2000年11月至2015年12月担任应达工业（上海）有限公司生产厂长；2006年1月至2014年10月担任无锡市博臣贸易有限公司（现为江苏贝贝熊母婴用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8年11月担任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11月至今担任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 实际控制人

自2015年公司成立以来，彭文忠一直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并历任公司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能够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彭文忠现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拥有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权，并依法行使了该等提名及任免权。因此，彭文忠能够对公司董事会决议产生实质性影响，能够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彭文忠为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第五十六条关于实际控制人的定义：“实际控制人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因此，彭文忠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彭文忠
国籍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51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职业经历	1989年9月至2000年10月担任无锡电炉厂技术科科长；2000年11月至2015年12月担任应达工业（上海）有限公司生产厂长；2006年1月至2014年10月担任无锡市博臣贸易有限公司（现为江苏贝贝熊母婴用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8年11月担任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11月至今担任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单位：股

序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
---	------	------	------	------	-------

号			(%)		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彭文忠	5,256,840	35.0456	自然人	否
2	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83,550	18.5570	合伙企业	否
3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1,268,550	8.4570	法人	否
4	何江	1,036,725	6.9115	自然人	否
5	黄呈贵	863,940	5.7596	自然人	否
6	罗能才	691,155	4.6077	自然人	否
7	朱军	431,970	2.8798	自然人	否
8	杨会臣	431,970	2.8798	自然人	否
9	杨永清	431,970	2.8798	自然人	否
10	贾俊勇	431,970	2.8798	自然人	否

公司股权明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不存在质押、被查封、司法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自然人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彭文忠为公司股东星与心的执行合伙人,陈海新为公司股东江苏婴童的法定代表人,何江为公司股东江苏婴童的股东。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11月17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MA1TAH508C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彭文忠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威路2号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持股(出资)比例(%)
1	彭文忠	1,513,006	1,513,006	55.0090
2	周燕絮	425,655	425,655	15.4757
3	钱雪东	425,655	425,655	15.4757
4	李超(身份证号:110108*****4017)	170,262	170,262	6.1903
5	周彦杰	170,262	170,262	6.1903
6	束姝芳	26,073	26,073	0.9479
7	胡冬元	10,430	10,430	0.3792

8	陆燕燕	5,214	5,214	0.1896
9	李超（身份证号：370826*****4619）	3,911	3,911	0.1422
合计	-	2,750,468	2,750,468	99.9999

注：持股（出资）比例合计数 99.9999% 系由尾数四舍五入造成。

（2）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名称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6 月 5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10815025548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海新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无锡市龙山路 38 号
经营范围	食品(凭食品经营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化妆品、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玩具的销售;营养健康咨询服务(不含医疗诊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持股（出资）比例（%）
1	何江	800,000	800,000	16.00
2	左海萍	700,000	700,000	14.00
3	吴冬庆	700,000	700,000	14.00
4	王保军	700,000	700,000	14.00
5	周扬	700,000	700,000	14.00
6	陈忠	700,000	700,000	14.00
7	陈海新	700,000	700,000	14.00
合计	-	5,000,000	5,000,000	100.00

（四）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彭文忠	是	否	否	-
2	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否	否	-
3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是	否	否	-
4	何江	是	否	否	-
5	黄呈贵	是	否	否	-
6	罗能才	是	否	否	-
7	朱军	是	否	否	-
8	杨会臣	是	否	否	-
9	杨永清	是	否	否	-
10	贾俊勇	是	否	否	-
11	王伟国	是	否	否	-

12	陈海新	是	否	否	-
13	陈雅芳	是	否	否	-
14	刘美奕	是	否	否	-

公司共有股东 14 名，其中自然人股东 12 名，**法人股东 1 名，合伙企业 1 名**。公司现有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不存在无法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瑕疵问题，上述股东均具备担任公司股东的适当资格。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1、2015 年 6 月，有限公司成立

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6月，系由自然人彭文忠、何江、朱军、冯旻、杨会臣、李超、周燕絮、杨永清、贾俊勇、凌胜红、陈海新、黄呈贵、王君、钱雪东、吴荣明、张业超、周彦杰、罗能才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5月30日，彭文忠、何江、朱军、冯旻、杨会臣、李超、周燕絮、杨永清、贾俊勇、凌胜红、陈海新、黄呈贵、王君、钱雪东、吴荣明、张业超、周彦杰、罗能才共同签署《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奇宝星有限注册资本1,350万元人民币，其中：彭文忠出资额为4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33%、何江出资额为1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89%、黄呈贵出资额为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93%、王君出资额为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93%、罗能才出资额为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93%、朱军出资额为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0%、冯旻出资额为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0%、杨会臣出资额为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0%、周燕絮出资额为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0%、杨永清出资额为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0%、贾俊勇出资额为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0%、凌胜红出资额为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0%、陈海新出资额为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0%、钱雪东出资额为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70%、吴荣明出资额为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5%、张业超出资额为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5%、周彦杰出资额为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48%、李超出资额为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48%。

根据《江苏银行（江苏银行无锡东亭支行）贷记通知》，彭文忠、何江、冯旻、杨会臣、李

超、周燕絮、杨永清、贾俊勇、凌胜红、陈海新、黄呈贵、王君、钱雪东、周彦杰、朱军、罗能才分别支付出资款450万元、120万元、50万元、50万元、20万元、50万元、50万元、50万元、50万元、50万元、80万元、80万元、50万元、20万元、50万元、80万元，共计1,300万元，吴荣明、张业超均未支付各自认缴出资额25万元。

2015年6月18日，奇宝星有限经无锡市锡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并取得注册号为32020500023764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奇宝星有限成立时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际出资 额 (万元)	实际出资 比例
1	彭文忠	货币	450	33.33%	450	33.33%
2	何江	货币	120	8.89%	120	8.89%
3	黄呈贵	货币	80	5.93%	80	5.93%
4	王君	货币	80	5.93%	80	5.93%
5	罗能才	货币	80	5.93%	80	5.93%
6	朱军	货币	50	3.70%	50	3.70%
7	冯旻	货币	50	3.70%	50	3.70%
8	杨会臣	货币	50	3.70%	50	3.70%
9	周燕絮	货币	50	3.70%	50	3.70%
10	杨永清	货币	50	3.70%	50	3.70%
11	贾俊勇	货币	50	3.70%	50	3.70%
12	凌胜红	货币	50	3.70%	50	3.70%
13	陈海新	货币	50	3.70%	50	3.70%
14	钱雪东	货币	50	3.70%	50	3.70%
15	吴荣明	货币	25	1.85%	0	0%
16	张业超	货币	25	1.85%	0	0%
17	周彦杰	货币	20	1.48%	20	1.48%
18	李超	货币	20	1.48%	20	1.48%
合计		-	1,350	100.00%	1,300	96.30%

2、2016年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8日，奇宝星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决议同意原股东吴荣明将所持有公司1.48%股权出资额20万元人民币连同出资义务作价0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股东黄呈贵；同意公司原股东吴荣明将所持有公司0.37%股权出资额5万元人民币连同出资义务作价0元转让给股东彭文忠；同意原股东张业超将所持有公司1.11%股权出资额15万元人民币连同出资义务作价0元转让给股东彭文忠；同意原股东张业超将所持有公司0.74%股权出资额10万元人民币连同出资义务作价0元转让给股东王君。

2015年8月8日，吴荣明与彭文忠、吴荣明与黄呈贵、张业超与王君、张业超与彭文忠就上述决议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根据《江苏银行支付系统业务专用凭证》，截至2016年1月31日，彭文忠、黄呈贵、王君已分别向公司支付出资款20万元、20万元、10万元，承担缴纳出资的义务，从而保障公司的注

册资本充实。

2016 年 1 月 4 日，奇宝星有限完成工商变更并取得了无锡市锡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奇宝星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际出资 额 (万元)	实际出资 比例
1	彭文忠	货币	470	34.81%	470	34.81%
2	何江	货币	120	8.89%	120	8.89%
3	黄呈贵	货币	100	7.41%	100	7.41%
4	王君	货币	90	6.67%	90	6.67%
5	罗能才	货币	80	5.93%	80	5.93%
6	朱军	货币	50	3.70%	50	3.70%
7	冯旻	货币	50	3.70%	50	3.70%
8	杨会臣	货币	50	3.70%	50	3.70%
9	周燕絮	货币	50	3.70%	50	3.70%
10	杨永清	货币	50	3.70%	50	3.70%
11	贾俊勇	货币	50	3.70%	50	3.70%
12	凌胜红	货币	50	3.70%	50	3.70%
13	陈海新	货币	50	3.70%	50	3.70%
14	钱雪东	货币	50	3.70%	50	3.70%
15	周彦杰	货币	20	1.48%	20	1.48%
16	李超	货币	20	1.48%	20	1.48%
合计		-	1,350	100.00%	1,350	100.00%

3、2016 年第一次股改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4 月 28 日，安徽致通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编号为皖致通评报字[2016]041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奇宝星有限进行评估，评估后的净资产总额为 1,149.36 万元。

2016 年 4 月 29 日，无锡方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锡方盛会专审[2016]第 1177 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奇宝星有限的净资产为 11,492,695.21 元。

2016 年 5 月 3 日，奇宝星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定股东凌胜红将其在公司 3.7037%的股权计 50 万元以 42.56553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伟国。同时，决定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4 月 29 日无锡方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锡方盛会专审（2016）第 1177 号”审计的净资产 1,149.269521 万元折股，股本为 1,149.269521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余额 354,623.6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7 月 18 日，凌胜红与王伟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凌胜红同意将持有的公司 3.7%股权共 50 万元人民币出资额，以 42.565538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王伟国，王伟国同意按此价格及金额购买上述股权。

无锡方盛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出具《验资报告》（锡方盛会验[2016]第 1008 号），对于截止

到 2016 年 7 月 20 日奇宝星有限整体变更为奇宝星股份（筹）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审验，全体股东以原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1,492,695.21 元，按 1:1 比例折合 11,492,695.21 股。

2016 年 8 月 29 日，奇宝星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05346213871C 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完成后，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折股方式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1	彭文忠	净资产折股	400.116053	34.8148%
2	何江	净资产折股	102.157291	8.8889%
3	黄呈贵	净资产折股	85.131076	7.4074%
4	王君	净资产折股	76.617968	6.6667%
5	罗能才	净资产折股	68.104861	5.9259%
6	朱军	净资产折股	42.565538	3.7037%
7	冯旻	净资产折股	42.565538	3.7037%
8	杨会臣	净资产折股	42.565538	3.7037%
9	周燕絮	净资产折股	42.565538	3.7037%
10	杨永清	净资产折股	42.565538	3.7037%
11	贾俊勇	净资产折股	42.565538	3.7037%
12	王伟国	净资产折股	42.565538	3.7037%
13	陈海新	净资产折股	42.565538	3.7037%
14	钱雪东	净资产折股	42.565538	3.7037%
15	周彦杰	净资产折股	17.026215	1.4815
16	李超	净资产折股	17.026215	1.4815
合计		-	1149.269521	100.00%

本次股改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149.269521 万元，按此折算股份折为 1149.269521 万股，出现了 0.21 股的非整元股，同时，由于备案时文书笔误，《股东会决议》中“余额 354,623.6 元计入资本公积”与实际不符针对上述情况，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出具折股说明，对该非整元股的权利限制情况已经知晓，将在下次增资时对 0.21 股进行处理。

4、2016 年 11 月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11 月 3 日，奇宝星网络股份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从原来的 1149.269521 万元增加至 1549.2695 万元，刘美奕以货币方式出资 3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5 万元、陈雅芳以货币方式出资 3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5 万元、江苏婴童以货币方式出资 15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25 万元、赵力以货币方式出资 90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75 万元，增资价格为每股 1.2 元；彭文忠以货币方式出资 149.999979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49.999979 万元，增资价格为每股 1 元。

根据《江苏银行支付系统业务专用凭证》及《江苏银行业务回单（二代支付渠道）》，截至 2016 年 11 月 16 日，刘美奕、陈雅芳、江苏婴童、赵力、彭文忠分别支付增资款 30 万元、

30 万元、150 万元、0 万元、150 万元。

2016 年 11 月 16 日，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05346213871C 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际出资 额 (万元)	实际出资 比例
1	彭文忠	净资产	400.1163	25.83%	550.116032	35.51%
		货币	149.999979	9.68%		
2	江苏婴童联合 贸易有限公司	货币	125	8.07%	125	8.07%
3	何江	净资产	102.157291	6.59%	102.157291	6.59%
4	黄呈贵	净资产	85.131076	5.49%	85.131076	5.49%
5	王君	净资产	76.617968	4.95%	76.617968	4.95%
6	赵力	货币	75	4.84%	0	0%
7	罗能才	净资产	68.104861	4.40%	68.104861	4.40%
8	朱军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9	冯旻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0	杨会臣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1	周燕絮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2	杨永清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3	贾俊勇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4	王伟国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5	陈海新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6	钱雪东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7	刘美奕	货币	25	1.61%	25	1.61%
18	陈雅芳	货币	25	1.61%	25	1.61%
19	周彦杰	净资产	17.026215	1.10%	17.026215	1.10%
20	李超	净资产	17.026215	1.10%	17.026215	1.10%
合计		-	1,549.2695	100.00%	1,474.2695	95.16%

根据《江苏银行支付系统业务专用凭证》及《江苏银行业务回单（二代支付渠道）》，2017 年 1 月 3 日，赵力支付增资款 50 万元，支付完成后，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际出资 额 (万元)	实际出资 比例
1	彭文忠	净资产	400.1163	25.83%	550.116032	35.51%
		货币	149.999979	9.68%		
2	江苏婴童联合 贸易有限公司	货币	125	8.07%	125	8.07%
3	何江	净资产	102.157291	6.59%	102.157291	6.59%
4	黄呈贵	净资产	85.131076	5.49%	85.131076	5.49%
5	王君	净资产	76.617968	4.95%	76.617968	4.95%
6	赵力	货币	75	4.84%	50	3.23%

7	罗能才	净资产	68.104861	4.40%	68.104861	4.40%
8	朱军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9	冯旻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0	杨会臣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1	周燕絮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2	杨永清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3	贾俊勇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4	王伟国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5	陈海新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6	钱雪东	净资产	42.565538	2.75%	42.565538	2.75%
17	刘美奕	货币	25	1.61%	25	1.61%
18	陈雅芳	货币	25	1.61%	25	1.61%
19	周彦杰	净资产	17.026215	1.10%	17.026215	1.10%
20	李超	净资产	17.026215	1.10%	17.026215	1.10%
合计		-	1,549.2695	100.00%	1,524.2695	98.39%

5、2018年3月减资

由于奇宝星网络股份于2016年11月增资时出现同股不同价的不规范情形，2017年12月27日，奇宝星网络股份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549.2695万元减少至1,149.2695万元，其中刘美奕25万元、陈雅芳25万元、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125万元、赵力75万元、彭文忠149.999979万元。实际公司退还款项为上述股东实际出资额，刘美奕30万元、陈雅芳30万元、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150万元、赵力50万元、彭文忠150万元。

就本次减资，奇宝星股份于2018年1月22日在《无锡日报》上发布减资公告，于2018年3月12日修订了公司章程。

2018年3月12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出具了中喜锡专字【2018】第002号《审核报告》，对奇宝星网络股份截至2018年3月12日注册资本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审核情况如下：奇宝星网络股份由彭文忠、何江、冯旻、杨会臣、李超、周燕絮、杨永清、贾俊勇、陈海新、黄呈贵、王君、钱雪东、周彦杰、朱军、罗能才、王伟国共同发起设立，公司注册资本为1,149.2695万元人民币，划分为等额股份，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共1,149.2695万股。

2018年3月12日，奇宝星网络股份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05346213871C的《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完成后，奇宝星网络股份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 比例
1	彭文忠	净资产	400.1163	34.81%	400.1163	34.81%
2	何江	净资产	102.1573	8.89%	102.1573	8.89%
3	黄呈贵	净资产	85.1311	7.41%	85.1311	7.41%
4	王君	净资产	76.6180	6.67%	76.6180	6.67%
5	罗能才	净资产	68.1049	5.93%	68.1049	5.93%

6	朱军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7	冯旻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8	杨会臣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9	周燕絮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10	杨永清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11	贾俊勇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12	王伟国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13	陈海新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14	钱雪东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15	周彦杰	净资产	17.0262	1.48%	17.0262	1.48%
16	李超	净资产	17.0262	1.48%	17.0262	1.48%
合计		-	1,149.2695	100.00%	1,149.2695	100.00%

6、2018年5月整体变更设立为有限责任公司

由于奇宝星网络股份2016年股改时以2016年3月经审计的净资产余额1149.269521万元折算股份时折为1149.269521万股股份，出现了0.21股非整元股，2018年3月21日，奇宝星网络股份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将公司类型变更为：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2018年5月25日，奇宝星网络股份的企业名称、企业类型变更取得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企业名称由“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企业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奇宝星网络股份整体变更设立为有限责任公司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际出资 额 (万元)	实际出资 比例
1	彭文忠	净资产	400.1163	34.81%	400.1163	34.81%
2	何江	净资产	102.1573	8.89%	102.1573	8.89%
3	黄呈贵	净资产	85.1311	7.41%	85.1311	7.41%
4	王君	净资产	76.6180	6.67%	76.6180	6.67%
5	罗能才	净资产	68.1049	5.93%	68.1049	5.93%
6	朱军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7	冯旻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8	杨会臣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9	周燕絮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10	杨永清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11	贾俊勇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12	王伟国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13	陈海新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14	钱雪东	净资产	42.5655	3.70%	42.5655	3.70%
15	周彦杰	净资产	17.0262	1.48%	17.0262	1.48%
16	李超	净资产	17.0262	1.48%	17.0262	1.48%
合计		-	1,149.2695	100.00%	1,149.2695	100.00%

7、2018年6月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18年6月6日，奇宝星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股东王君将其在公司6.6667%的股权计76.6180万元以83.00421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彭文忠；同时，将公司注册资本从1,149.2695万元增加至

1,299.2695 万元，增资部分的 150 万元由彭文忠以货币形式出资。

2018 年 6 月 6 日，王君和彭文忠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同意王君将公司 6.6667%的股权计 76.6180 万元以 83.00421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彭文忠，彭文忠于 2018 年 5 月 1 日之前支付前述转让价格

本次股权转让出现不同价格的主要原因为：王君在有限公司成立初期，在业务、资金等各方面给予了公司较大帮助，因此公司股东彭文忠为表示对王君的感谢愿意以每股 1.08 元受让其转让的公司股份。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经奇宝星有限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不存在损害奇宝星有限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王君与彭文忠、奇宝星有限就前述股权转让行为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亦不存在任何潜在争议或纠纷；王君与彭文忠间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之情形。

2018 年 6 月 14 日，奇宝星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05346213871C 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奇宝星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方式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际出 资额 (万元)	实际出 资比 例
1	彭文忠	净资产	476.7343	36.70%	626.7343	48.24%
		货币	150	11.54%		
2	何江	净资产	102.1573	7.86%	102.1573	7.86%
3	黄呈贵	净资产	85.1311	6.55%	85.1311	6.55%
4	罗能才	净资产	68.1049	5.24%	68.1049	5.24%
5	朱军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6	冯旻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7	杨会臣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8	周燕絮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9	杨永清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10	贾俊勇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11	王伟国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12	陈海新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13	钱雪东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14	周彦杰	净资产	17.0262	1.31%	17.0262	1.31%
15	李超	净资产	17.0262	1.31%	17.0262	1.31%
合计		-	1,299.2695	100%	1,299.2695	100%

8、2018 年 8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7 月 30 日，奇宝星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原股东李超将其在公司持有的 1.3104%的股权计 17.0262 万元以 17.026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后李超不再持有股权；同意原股东钱雪东将其在公司持有的 3.2761%的股权计 42.5655 万元以 42.565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后钱雪东不再持有股权；同意原股东周彦杰将其在公司持有的 1.3104%的股权计 17.0262 万元以 17.026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后周彦杰不再持有股权；同意原

股东周燕絮将其在公司持有的 3.2761%的股权计 42.5655 万元以 42.565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后周燕絮不再持有股权；同意原股东冯旻将其在公司持有的 3.2761%的股权计 42.5655 万元以 42.565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后冯旻不再持有股权；同意原股东彭文忠其在公司持有的 8.3689%的股权计 108.7343 万元以 108.734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后彭文忠出资 518 万元。

2018 年 7 月 30 日，李超和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同意李超将公司 1.3104%的股权计 17.0262 万元以 17.026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之前支付前述转让价格。

2018 年 7 月 30 日，钱雪东和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同意钱雪东将公司 3.2761%的股权计 42.5655 万元以 42.565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之前支付前述转让价格。

2018 年 7 月 30 日，周彦杰和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同意周彦杰将公司 1.3104%的股权计 17.0262 万元以 17.026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之前支付前述转让价格。

2018 年 7 月 30 日，周燕絮和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同意周燕絮将公司 3.2761%的股权计 42.5655 万元以 42.565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之前支付前述转让价格。

2018 年 7 月 30 日，冯旻和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同意冯旻将公司 3.2761%的股权计 42.5655 万元以 42.565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之前支付前述转让价格。

2018 年 7 月 30 日，彭文忠和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同意彭文忠将公司 8.3689%的股权计 108.7343 万元以 108.7343 万元价格转让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之前支付前述转让价格。

2018 年 8 月 8 日，奇宝星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05346213871C 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奇宝星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 比例
1	彭文忠	货币	150	11.54%	626.7343	48.24%
		净资产	368	28.32%		
2	何江	净资产	102.1573	7.86%	102.1573	7.86%
3	黄呈贵	净资产	85.1311	6.55%	85.1311	6.55%
4	罗能才	净资产	68.1049	5.24%	68.1049	5.24%
5	朱军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6	杨会臣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7	杨永清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8	贾俊勇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9	王伟国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10	陈海新	净资产	42.5655	3.28%	42.5655	3.28%
11	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	270.4832	20.82%	270.4832	20.82%
合计		-	1,299.2695	100%	1,299.2695	100%

9、2018年8月第三次增资

2018年8月17日，奇宝星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从1299.2695万元增至1478.0725万元，增资价格为每股1.2元，由新股东陈雅芳以货币方式出资3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25万元；由新股东刘美奕以货币方式出资3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25万元；由新股东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15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25万元；由股东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出资4.5636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803万元。

根据《江苏银行支付系统业务专用凭证》及《江苏银行业务回单（二代支付渠道）》，截至2018年8月31日，刘美奕、陈雅芳、江苏婴童、星与心分别支付增资款30万元、30万元、150万元、4.5636万元。

2018年8月27日，奇宝星有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05346213871C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奇宝星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 比例
1	彭文忠	货币	150	10.15%	518	35.05%
		净资产	368	24.90%		
2	何江	净资产	102.1573	6.91%	102.1573	6.91%
3	黄呈贵	净资产	85.1311	5.76%	85.1311	5.76%
4	罗能才	净资产	68.1049	4.61%	68.1049	4.61%
5	朱军	净资产	42.5655	2.88%	42.5655	2.88%
6	杨会臣	净资产	42.5655	2.88%	42.5655	2.88%
7	杨永清	净资产	42.5655	2.88%	42.5655	2.88%

8	贾俊勇	净资产	42.5655	2.88%	42.5655	2.88%
9	王伟国	净资产	42.5655	2.88%	42.5655	2.88%
10	陈海新	净资产	42.5655	2.88%	42.5655	2.88%
11	陈雅芳	货币	25	1.69%	25	1.69%
12	刘美奕	货币	25	1.69%	25	1.69%
13	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	270.4832	18.30%	274.2862	18.56%
		货币	3.8030	0.26%		
14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货币	125	8.46%	125	8.46%
合计		-	1478.0725	100.00%	1478.0725	100.00%

10、2018年11月股改

2018年10月28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中喜审字【2018】第1825号审计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8年8月31日，奇宝星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值为1,501.66万元。

2018年10月28日，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苏中资评报字（2018）第2090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8年8月31日，奇宝星有限经评估后净资产为1,564.02万元。

2018年10月29日，奇宝星有限召开公司股东会议，经全体股东讨论决定：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公司类型由原来的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公司注册资本1478.0725万元人民币，以截至2018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5016602.79元折为1500万股股份，每股面值1元，余额1.660270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8年11月13日，发起人彭文忠、何江、杨会臣、杨永清、贾俊勇、陈海新、黄呈贵、朱军、罗能才、王伟国、陈雅芳、刘美奕、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约定将有限公司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并约定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及相关权利和义务。

2018年11月13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喜验字【2018】第014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8年11月13日，公司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1,500万元，均系以奇宝星有限截至2018年8月31日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共计1,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

2018年11月16日，奇宝星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05346213871C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改完成后，奇宝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折股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彭文忠	净资产折股	525.684	35.0456%
2	何江	净资产折股	103.6725	6.9115%
3	黄呈贵	净资产折股	86.394	5.7569%
4	罗能才	净资产折股	69.1155	4.6077%
5	朱军	净资产折股	43.197	2.8798%

6	杨会臣	净资产折股	43.197	2.8798%
7	杨永清	净资产折股	43.197	2.8798%
8	贾俊勇	净资产折股	43.197	2.8798%
9	王伟国	净资产折股	43.197	2.8798%
10	陈海新	净资产折股	43.197	2.8798%
11	陈雅芳	净资产折股	25.371	1.69144%
12	刘美奕	净资产折股	25.371	1.69144%
13	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278.355	18.5570%
14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净资产折股	126.855	8.4570%
合计		-	1,500	100%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业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籍及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彭文忠	董事长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68年9月	本科	无
2	何江	副董事长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72年7月	本科	无
3	罗能才	副董事长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65年8月	本科	无
4	杨会臣	董事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70年11月	本科	无
5	贾俊勇	董事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76年1月	本科	无
6	王伟国	监事会主席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69年3月	本科	无
7	陈海新	监事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62年1月	本科	无
8	陆燕燕	职工监事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85年4月	本科	无
9	周彦杰	总经理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82年10月	本科	无
10	束姝芳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71年10月	本科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彭文忠	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	何江	2000年3月至今，担任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总经理。
3	罗能才	1985年至1992年，担任昆明市自行车总厂财务，1992年至1996年，担任深圳莱茵达昆明商业大厦公司采购采销经理，1996年至今，担任昆明登康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监事，1996年至今，担任云南登康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4	杨会臣	2000年至今，担任河北王子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5	贾俊勇	1998年至2005年，担任济南连邦恒升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至2007年，担任济南聚成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至今，担任山东婴儿儿健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
6	王伟国	1998年至今，担任新疆喜阳阳爱婴百货有限公司董事长。
7	陈海新	1984年至1994年，担任中药厂（无锡）销售经理，1995年至1996年，担任北京第四制药厂销售经理，1996年至1997年，担任珠海康奇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4年至今，担任无锡贝澳诺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
8	陆燕燕	2010年至2015年，担任江苏贝贝熊母婴用品有限公司采购，2015年至今担任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主管。
9	周彦杰	2010年至2013年，担任百润中国有限公司高级品牌经理，2014年至2015年，担任东莞苏氏卫生用品有限公司高级品牌经理，2016年至今担任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10	束姝芳	1993年8月至2002年1月，担任永久自行车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工会财务，2002年1月至2012年2月，担任无锡市佳琛贸易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年3月至2015年5月，担任江苏贝贝熊母婴用品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15年6月至今担任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8 年 11 月	2017 年度期末	2016 年度期末
资产总计（万元）	2,008.07	2,086.13	1,771.5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11.11	1,578.62	1,456.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11.11	1,566.06	1,434.09
每股净资产（元）	1.01	1.04	0.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1	1.05	0.9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75%	24.32%	17.79%
流动比率（倍）	3.82	3.88	5.18
速动比率（倍）	3.25	3.14	4.41
项目	2018 年 1 月—1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222.85	4,494.77	2,647.87
净利润（万元）	-9.06	72.31	-209.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51	81.96	-13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9.65	40.46	-229.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0.10	50.11	-151.38
毛利率（%）	22.66	24.38	23.27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0.66	5.39	-1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20	3.30	-12.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0.1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37	14.02	28.58
存货周转率（次）	13.95	14.59	1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8.47	-305.88	-424.5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7	-0.20	-0.28

注：计算公式

注 1：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注 2：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在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注册资本为 1,500 万人民币，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净现金流量四项指标均以股份公司 15,000,000 股为基础计算

注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注 4：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5：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6：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

注 7：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注 8：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注 9: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范力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联系电话	0512-62938558
传真	0512-62938500
项目负责人	毕宇洪
项目组成员	毕宇洪、王永翔、王思苑、薛文彪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东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 266 号申大厦 19 楼
联系电话	021-62496040
传真	021-62482266
经办律师	邵锋、田元元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联系电话	010-67085873
传真	010-67084147
经办注册会计师	刘大荣、何晓峰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肖琳
住所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北塘河路 8 号恒生科技园 6 幢 1 号
联系电话	13606145868
传真	0519-88155678
经办注册评估师	蔡辰杰、周雷刚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5 号 1 幢 401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0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奇宝星婴幼儿纸尿裤产品、婴幼儿日用品等一次性卫生用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澳优乳业奶粉、营养品的经销业务	公司主要致力于母婴用品品牌“奇宝星”的创建和推广，主要从事奇宝星婴幼儿纸尿裤产品（纸尿裤、训练裤）、婴幼儿日用品（干纸巾、湿纸巾）等一次性卫生用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同时，公司还从事澳优乳业部分奶粉和营养品的经销业务。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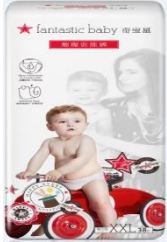
目前，公司纸尿裤产品从高端到中低端形成了“璀璨之星”、“闪耀红星”、“时尚之星”三大系列，以适应不同人群的需求。公司的销售网络遍布全国 20 余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初步搭建了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奇宝星婴幼儿纸尿裤产品、婴幼儿日用品和澳优乳业部分奶粉和营养品。主要产品具体介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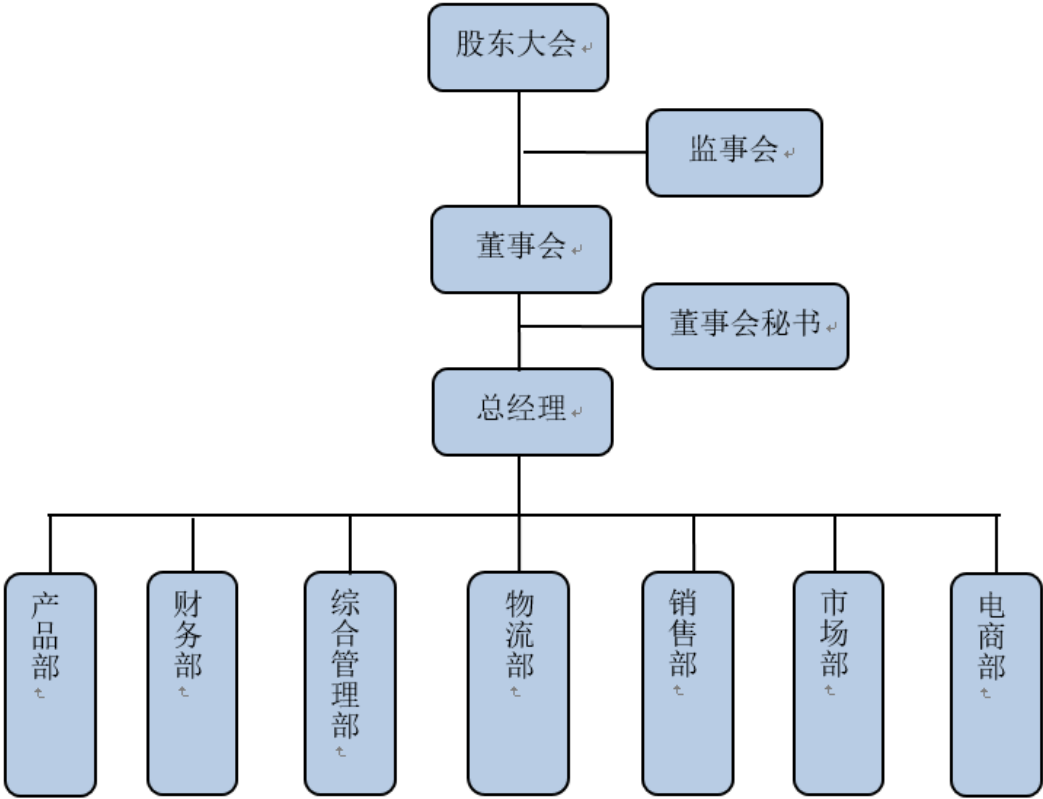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产品特点	产品图片
璀璨之星纸尿裤	全进口洋甘菊植物配方，缓解红屁股；食品级包装袋，无菌易保存；3D 面层超薄设计 2.73mm，亲肤抗过敏	
闪耀红星纸尿裤	3D 弱酸面层，超薄 2.98mm，透气又干爽	

时尚之星纸尿裤	波纹面层，超大吸收	
璀璨训练裤	贴心抛弃贴设计，防止排泄物外漏	
时尚训练裤	5层面层吸收，3重侧漏防护，双倍呵护	
干纸巾	原生木浆，加厚3层纸，湿水不掉屑	
湿纸巾	含水量高达3.8倍，交铺工艺，强度更好，不易变形	
澳优奶粉（能立多G4、淳璀、珀淳、国产爱优）	增加营养，优化吸收，开发智力	

澳优营养品（苏芙拉）	低聚果糖和水苏糖双重益生元，益生菌含量不低于 50 亿/袋，有效解决乳糖不耐受问题	
------------	---	---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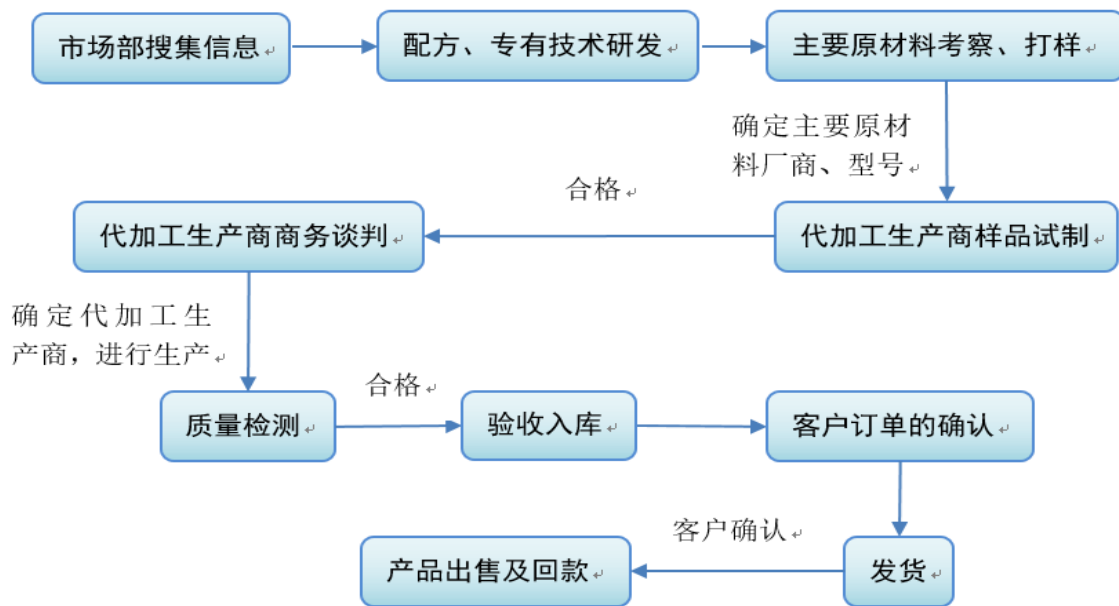


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产品部	主要负责新系列产品的研发；工艺流程、专有配方的改进；对产品质量进行控制和管理；进行公司日常的库存管理和对外采购。
财务部	主要负责财务制度建设，为公司对外投资、并购、整合等提供财务支持；为企业正常经营提供资金调度方案；财务预、决算方案编制，日常核算，凭证审核，报表编制等；财务分析，编制财务报告书等；对公司费用控制的管理及日常经营、预、决算进行监督。
综合管理部	主要负责公司正常的人事、行政工作，对公司内部进行管理。
物流部	主要负责公司库存管理制度建设；负责公司日常的收、发货工作。
市场部	主要负责搜集市场信息，拟定年度营销计划、季度计划修正、制定月度计划；并对市场开发情况进行分析总结；进行公司品牌推广活动的设计与执行。

销售部	主要负责公司销售政策的制定；销售产品的回款跟踪；客户的开拓和日常维护工作。
电商部	主要负责公司的电商业务，负责公司淘宝直营店的线上运营。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流程图



公司市场部主要负责搜集市场信息，根据市场研究和终端消费者的反馈，拟定业务机会和公司的产品方向，公司产品部根据市场需求针对性的进行产品配方和专有技术的研究，进行新系列产品的开发和原有系列产品的更新换代。待公司的配方和原材料表确定后，公司产品部亲自进行主要原材料的考察和打样工作，确定主要原材料的厂家及规格型号，然后选择合适的代加工生产商进行生产。物流部对代加工生产商生产的产品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则验收入库。公司销售部负责具体客户的开拓和日常维护工作，客户下达具体订单后，物流部通过 ERP 系统，对公司认可后的订单进行发货，待客户验收合格入库之后，销售部在财务部的协调配合下负责后期的回款工作，负责客户的售后服务工作。

2、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金额（万元）	占比（%）		
1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根据市场价定价	5,438.07	64.98	代加工生产商质量控制加上	是

						奇宝星质量检测	
2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根据市场价定价	2,296.24	27.44	代加工生产商质量控制加上奇宝星质量检测	否
3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根据市场价定价	314.39	3.76	代加工生产商质量控制加上奇宝星质量检测	否
4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根据市场价定价	141.15	1.69	代加工生产商质量控制加上奇宝星质量检测	否
5	兆华实业（福建）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根据市场价定价	90.01	1.08	代加工生产商质量控制加上奇宝星质量检测	否
6	福建利澳纸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根据市场价定价	65.66	0.78	代加工生产商质量控制加上奇宝星质量检测	否
7	常州德利斯护理用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根据市场价定价	23.33	0.28	代加工生产商质量控制加上奇宝星质量检测	否

报告期内，公司对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采购占比较大，存在对单一外协生产商依赖的情形，但是公司产品所使用的原材料的规格型号、公司产品使用的技术和配方、公司的销售渠道均由公司自行掌握，因此该种依赖情形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正在积极储备新的外协生产商，来减少公司对单一外协生产商的依赖，目前已取得初步进展。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罗马金黄洋甘菊配方	缓解红疹的全进口草本植物配方，缓解宝宝“红屁股”	自主探索、总结归纳	已应用于公司的产品中	是

2	3D 菱形面层	3D 立体花纹, 减少尿液与肌肤接触面, 减少尿液残留	自主探索、总结归纳	已应用于公司的产品中	是
3	270 度弹性大环腰	270°环抱设计, 自由伸缩, 更好的保护宝宝腰部	自主探索、总结归纳	已应用于公司的产品中	是
4	柔薄芯体	轻薄结构, 使用前平整不断层, 与腿部完美服帖	自主探索、总结归纳	已应用于公司的产品中	是
5	立体防漏隔边	多重防漏设计, 轻柔服贴, 有效防止侧漏	自主探索、总结归纳	已应用于公司的产品中	是
6	超柔魔术贴	更加亲肤; 具有高度粘合力, 可反复调节	自主探索、总结归纳	已应用于公司的产品中	是
7	无胶缝合	侧边一撕, 即可脱下, 更换更方便	自主探索、总结归纳	已应用于公司的产品中	是
8	抛弃贴设计	使用完后可揉成团, 胶贴粘合, 方便丢弃	自主探索、总结归纳	已应用于公司的产品中	是
9	加量吸收	增加芯体吸收量, 长时间使用也干爽透气	自主探索、总结归纳	已应用于公司的产品中	是
10	5 重防漏	5 层吸收体, 快速吸收尿液, 减少反渗	自主探索、总结归纳	已应用于公司的产品中	是
11	在线压花	宝宝肌肤与面层触感更佳	自主探索、总结归纳	已应用于公司的产品中	是
12	时尚腰围	14 根橡筋结构, 舒适服贴, 不紧绷, 防止脱落下滑, 运动更自如	自主探索、总结归纳	已应用于公司的产品中	是

以上配方和技术系公司产品部员工和核心技术人员通过多年的行业技术和工作经验, 自主探索、总结归纳形成。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830130690.1	包装袋	外观设计	2018 年	无锡奇	无锡奇	原始取	

		(纸尿裤)	计	9月28日	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得	
2	ZL201820482027.2	一种纸尿裤包装袋	实用新型	2019年1月4日	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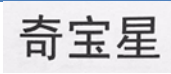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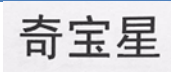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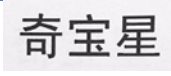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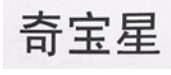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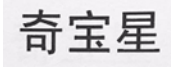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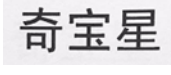
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是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对专利权属无实质影响，现已申请更改专利权人。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fantastic baby		5、10、15	2015.10.12-2025.10.11	原始取得	尚未使用	法国注册商标
2		奇宝星	16915222	3	2016.7.7-2026.7.6	转让取得	正常	
3		奇宝星	16384391	5	2016.4.14-2026.4.13	转让取得	正常	
4		奇宝星	16384540	10	2016.4.14-2026.4.13	转让取得	正常	
5		奇宝星	16915192	18	2016.7.7-2026.7.6	转让取得	正常	
6		奇宝星	16915167	21	2016.7.7-2026.7.6	转让取得	正常	
7		奇宝星	16915016	25	2016.7.7-2026.7.6	转让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得		
8	奇宝星	奇宝星	16384826	28	2016.4.14-2026.4.13	转让取得	正常	
9	奇宝星	奇宝星	16915005	35	2016.7.7-2026.7.6	转让取得	正常	
10	Fantasticbaby	Fantasticbaby	16914562	3	2016.9.7-2026.9.6	转让取得	正常	
11	Fantasticbaby	Fantasticbaby	16385060	5	2017.2.14-2027.2.13	转让取得	正常	
12	Fantasticbaby	Fantasticbaby	16385013	10	2016.6.21-2026.6.20	转让取得	正常	
13	Fantasticbaby	Fantasticbaby	16914722	18	2016.7.7-2026.7.6	转让取得	正常	
14	Fantasticbaby	Fantasticbaby	16914820	21	2016.7.7-2026.7.6	转让取得	正常	
15	Fantasticbaby	Fantasticbaby	16914811	25	2016.7.7-2026.7.6	转让取得	正常	
16	Fantasticbaby	Fantasticbaby	16384814	28	2016.6.21-2026.6.20	转让取得	正常	
17	Fantasticbaby	Fantasticbaby	16914910	35	2016.7.7-2026.7.6	转让取得	正常	
18	酷宝星	酷宝星	21650063	29-30、 32、35	2017.12.7-2027.12.6	原始取得	正常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9		慧宝星	18849571	3、5、9-11、20、25、28、35、42	2017.12.7- 2027.12.6	原始取得	正常	

注：1、转让商标的原权利人是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当初办理商标登记时所支付的款项，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未获取任何额外收益。申请商标时奇宝星尚处于筹建阶段，因此以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的名义进行商标的申请，待奇宝星成立后，进行了永久性的商标转让。

2、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是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对商标权属无实质影响，现已申请更改商标权人，变更无特别的障碍。

4、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fantasticbaby.cn	www.fantasticbaby.cn	苏 ICP 备 15060022 号-1	2015.6.10	

5、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6、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软件	17,094.02	11,681.22	正常使用中	购买
合计		17,094.02	11,681.22	-	-

8、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防走失定位 app	委外研发	0.00	0.00	727,145.64
智能尿不湿	委外研发	0.00	79,510.50	512,434.72
其中：资本化金额	-	0.00	0.00	0.00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0.00	0.18	4.68
合计	-	0.00	79,510.50	1,239,580.36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慧宝星存在研发外包的情形，公司将智能尿不湿项目外包给深圳蚂蚁雄兵物联技术有限公司，将定位 APP 项目外包给深圳洛克斯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该两项项目均已失败，公司子公司慧宝星已无实际经营，且慧宝星已经进行了股权转让，不再是公司的子公司，因此，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内容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食品经营许可证	320205000201703160013	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市锡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包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	2017 年 3 月 16 日	五年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无锡奇宝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是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公司现在正在办理更名手续。变更无特别障碍。公司经销澳优乳业部分奶粉、营养品的时间为 2017 年 7 月起，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形。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电子设备	202,997.73	98,764.43	104,233.30	51.35
其他设备	103,454.88	49,283.30	54,171.58	52.36
合计	306,452.61	148,047.73	158,404.88	51.69%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宏普置业有限公司	锡山经济开发区赛维拉商业广场一号楼1301	330	2015.8.1-2019.7.31	办公用房
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宏普置业有限公司	锡山经济开发区凤威路2号	20	2015.6.15-2019.12.14	办公用房
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江阴市西桥路乐茵公司3楼	2,500	2017.1.1-2020.12.31	仓库
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吉尔格机械有限公司	无锡市梅村新泰工业园新风路58号四层	1,719	2016.1.1-2016.12.31	仓库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岁以上	5	8.47%
41-50岁	12	20.34%
31-40岁	28	47.46%
21-30岁	14	23.73%
21岁以下	0	0.00%
合计	59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0	0.00
硕士	0	0.00
本科	16	27.12

专科及以下	43	72.88
合计	59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2	3.39
财务人员	3	5.08
人事行政人员	3	5.08
仓储物流人员	8	13.56
销售人员	37	62.71
产品人员	4	6.78
电商人员	2	3.39
合计	59	100.00

截至 2019 年 2 月底，奇宝星共有员工 59 人，公司与 54 名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书》，与其中 5 名员工签订《退休返聘协议》。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 40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其余未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中，1 名员工参加了新农保，5 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社保，剩下的 13 名员工都处于试用期，公司没有为试用期的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公司出具《承诺》，明确未来公司将为符合条件的所有员工缴纳社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彭文忠出具《承诺》，明确若公司因职工的社会保险（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国家规定必须缴纳的社会保险）的相关问题而被主管部门要求补缴，他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全额承担，负责补足，或在公司必须先行支付该等费用的情况下，及时向公司给予全额补偿，该等补偿责任是连带的。若主管部门就上述补缴情形要求公司另行支付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滞纳金、罚款等，他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裁定的金额全额承担，负责支付，以确保不会给公司造成额外支出及遭受任何损失，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正处于试用期的 13 名员工中，有 5 名为新入职员工，具体情况如下：在 2019 年年初，公司在湖南、湖北、杭州、西藏新设 4 个销售网点，新增 4 名员工，公司后台新增 1 名员工。剩余 8 名员工处于试用期系公司销售人员离职后公司重新招人所致。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籍及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关）
1	周彦杰	总经理，任期为 2018 年 11 月 13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3 日	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男	38	本科	无	奇宝星纸尿裤产品及相关配方、工艺技术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周彦杰	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至 2013 年，担任百润中国有限公司高级品牌经理，2014 年至 2015 年，担任东莞苏氏卫生用品有限公司高级品牌经理，2016 年至今担任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周彦杰	总经理	170,262	1.14
合计			

周彦杰通过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仅与无锡汇盛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签订了《劳务外包服务协议》，无锡汇盛劳务派遣有限公司具有《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的劳务外包主要是在开展临时促销活动时，通过无锡汇盛劳务派遣有限公司提供临时导购员、促销员，解决公司临时性用人需求。

公司存在劳务外包而非劳务派遣的原因如下：

1、劳务派遣是三方合作关系，派遣员工与派遣单位与用工单位都存在法律关系。用工单位应该与派遣员工就工作岗位、劳动纪律、奖金计算、安全生产、保守商密等事项签订岗位职责协议。劳务外包只是发包方与承包方的双方发生关系，发包方与承包方员工之间并不存在任何法律关系，也无须签订任何协议。公司与那些临时导购员、业务员没有签订任何协议，也不存在任何法律关系。

2、公司将在各大门店进行业务促销活动时的导购和销售任务交给无锡汇盛劳务派遣有限公司，无锡汇盛劳务派遣有限公司实际使用人员的人数与公司无关，公司也不做要求。

3、劳务派遣是为用工单位提供特定岗位而非特定项目的派遣员工，而派遣工通常只占某个相

对项目用工总数的一部分。劳务外包却是为用工单位提供特定项目而非特定岗位的外包员工，并且外包员工应该占整个项目用工数量的全部。公司的导购员和业务员是为了临时促销活动（特定项目）提供的，外包员工占整个项目用工数量的全部。

综上，公司存在劳务外包情形而非劳务派遣情形。

（八）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纸尿布	37,168,297.66	88.02	41,026,551.86	91.28	26,200,365.75	98.95
日用品	1,994,700.37	4.72	3,154,652.03	7.02	278,316.72	1.05
奶粉、营养品	3,065,466.80	7.26	766,497.85	1.71	-	-
合计	42,228,464.83	100.00	44,947,701.74	100.00	26,478,682.47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致力于母婴用品品牌“奇宝星”的创建和推广，主要从事奇宝星婴幼儿纸尿布产品（纸尿裤、训练裤）、婴幼儿日用品（干纸巾、湿纸巾）等一次性卫生用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同时，公司还从事澳优乳业部分奶粉和营养品的经销业务。公司产品的消费群体是家中拥有婴幼儿的父母。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8年1月—11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是	纸尿布、日用品	10,469,307.68	24.79
2	海南天天健瑞儿母婴服务有限公司	否	纸尿布、日用品	4,089,677.63	9.68
3	山东宝贝儿健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是	纸尿布	3,774,676.89	8.94
4	江阴市茗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是	奶粉、营养品	2,384,012.86	5.65
5	无锡香极商贸有限公司	否	纸尿布、奶粉	1,804,976.12	4.27

合计	-	-	22,522,651.18	53.34
----	---	---	---------------	-------

2017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是	纸尿裤、日用品	12,141,799.21	27.01
2	山东宝贝儿健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是	纸尿裤	3,515,331.20	7.82
3	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是	纸尿裤	3,247,111.21	7.22
4	海南天天健瑞儿母婴服务有限公司	否	纸尿裤、日用品	3,030,734.52	6.74
5	新疆喜阳阳爱婴百货有限公司	是	纸尿裤、日用品	2,523,913.41	5.62
合计		-	-	24,458,889.56	54.42

2016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是	纸尿裤、日用品	5,632,255.83	21.27
2	山东宝贝儿健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是	纸尿裤	2,871,263.72	10.84
3	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是	纸尿裤	2,483,169.96	9.38
4	山东北辰物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否	纸尿裤、日用品	1,840,470.72	6.95
5	重庆好儿尚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否	纸尿裤、日用品	1,581,146.81	5.97
合计		-	-	14,408,307.04	54.4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占有权益客户	权益内容
1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为公司第一大客户
2	贾俊勇	董事	山东宝贝儿健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山东宝贝儿健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系公司董事贾俊勇夫人刘长燕控制的公司
3	何江	副董事长、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	江阴市茗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江阴市茗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

		股东		公司副董事长、持股 5%以上股东何江夫人徐蕾控制的公司
4	黄呈贵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黄呈贵系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持有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34%股权
5	王伟国	监事会主席	新疆喜阳阳爱婴百货有限公司	新疆喜阳阳爱婴百货有限公司是公司监事会主席王伟国控制的公司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不从事生产,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主要为公司的代加工生产商。公司主要购买纸尿裤、日用品及澳优乳业的奶粉、营养品。

2018 年 1 月—11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 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否	纸尿裤	19,527,239.73	51.80
2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否	纸尿裤	5,399,603.13	14.32
3	澳优乳业(中国)有限公司	否	奶粉、营养品	4,249,964.74	11.27
4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否	日用品	897,474.21	2.38
5	无锡比特运输有限公司	否	运输服务	663,129.64	1.76
合计		—	—	30,737,411.45	81.54

2017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 元

业务类别	
------	--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否	纸尿布	22,405,879.14	58.36
2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否	纸尿布	8,590,774.64	22.38
3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否	日用品	1,960,968.78	5.11
4	澳优乳业(中国)有限公司	否	奶粉、营养品	1,219,531.62	3.18
5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否	日用品	948,337.13	2.47
合计		-	-	35,125,491.30	91.50

2016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否	纸尿布	10,957,689.26	47.65
2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否	纸尿布	8,941,677.13	38.89
3	福建利澳纸业有限公司	否	纸尿布	691,947.21	3.01
4	无锡凌云运输有限公司	否	物流服务	408,963.12	1.78
5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否	日用品	234,000.26	1.02
合计		-	-	21,234,276.98	92.3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很高，主要系公司不从事生产，直接采购代加工生产商产品所致。公司虽然直接向代加工生产商采购婴幼儿纸尿布和婴幼儿日用品的成品，但是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无纺布、吸水高分子、绒毛浆、底模）均由公司产品部员工根据公司的产品配方和原材料表进行原材料的考察和打样工作，确定主要原材料的规格型号和生产厂商，交由代加工生产商按照公司的要求进行采购，来保证产品质量。采购定价则是在原材料价格基础上加上代加工生产商适当的利润，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均不享有任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更。公司对第一大供应商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采购占比较大，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情形。公司正在积极储备新的代加工生产商，来减少公司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目前已取得初步进展。代加工生产商

仅从事生产，产品的原材料表和配方等都掌握在公司手中，代加工生产商也可以被有效替代，综上，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个人卡收款	6,334,270.97	15.00	9,114,030.62	20.28	6,107,079.12	23.06
合计	6,334,270.97	15.00	9,114,030.62	20.28	6,107,079.12	23.06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卡收款情况，公司部分客户存在将销售货款打款至公司财务总监束姝芳个人账户的情形，再由束姝芳将货款转至公司账户。报告期内，公司仅存在通过束姝芳收取销售款项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个人卡收取销售款项的客户主要是江苏婴童和无锡香极两家，该两家客户通过个人卡收款金额占个人卡收款总金额比重在 97%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卡收款的原因如下： 1、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是由 30 多家母婴零售商组成的联合贸易公司，其下 30 多家母婴零售商均通过江苏婴童总部发起订单，向奇宝星进行采购，奇宝星直接将货品发至发起订单的相应门店。在款项结算方面，由各门店将货款统一打款至江苏婴童总部，再由江苏婴童总部跟奇宝星对账结算货款。由于江苏婴童内部货款结算存在不规范情形，部分门店通过私人账户将货款打款至江苏婴童总部财务人员私人账户，总部财务人员再将相应货款打款至奇宝星财务总监私人账户。 2、无锡香极主要向公司采购纸尿裤产品和奶粉产品，在双方合作初期，无锡香极存在将部分货款通过私人账户打款至公司财务总监个人账户的情形，自 2017 年 7 月奇宝星开始经销澳优乳业奶粉、营养品后，无锡香极出于其内部核算原因，对于纸尿裤产品，无锡香极通过对公账户打款至奇宝星对公账户，对于奶粉产品的货款，无锡香极通过私人账户打款至奇宝星财务总监私人账户。 3、奇宝星部分少量零星小客户由于其是个体户，其内部财务不规范，没有对公账户，在支付货款时通过私人账户打款至公司财务总监私人账户。					

	截止目前，公司已经对个人卡收款问题进行了整改，情况如下：1、针对江苏婴童个人卡收款问题，2018年9月奇宝星已跟对方沟通，不允许个人账户收款，要求对方必须打款至对公账户。自2018年10月开始，江苏婴童未再有打款至私人账户情形；2、针对无锡香极个人卡收款问题，公司自2019年1月起，收回了其奶粉销售权，故不再有个卡收款情形出现；3、针对其余零星小客户的个人卡收款问题，由于这部分小客户订单量小，公司已经逐步停止与该类客户的业务合作。 2019年5月，公司财务总监对该个人卡进行了销户处理，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再发生个人卡收款情形。
--	--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经销合同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2017年纸尿布、日用品经销	1,130.78	履行完毕
2	经销合同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2016年纸尿布经销	968.77	履行完毕
3	经销合同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2018年纸尿布、日用品经销	601.60	履行完毕
4	经销合同	海南天天健瑞儿母婴服务有限公司	无	2018年纸尿布、日用品经销	496.34	履行完毕
5	经销合同	山东婴贝儿健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贾俊勇夫人刘长燕控制的公司	2018年纸尿布经销	439.15	履行完毕
6	经销合同	山东婴贝儿健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贾俊勇夫人刘长燕控制的公司	2017年纸尿布经销	411.29	履行完毕
7	经销合同	海南天天健瑞儿母	无	2017年纸尿布、日用	354.60	履行完毕

		婴服服务有限公司		品经销		
8	经销合同	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黄呈贵系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持有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34%股权	2016年纸尿布经销	291.79	履行完毕
9	经销合同	江阴市茗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持股5%以上股东何江夫人徐蕾控制的公司	2018年奶粉、营养品经销	287.37	履行完毕
10	经销合同	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黄呈贵系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持有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34%股权	2017年纸尿布经销	266.32	履行完毕

注：2018年仅统计1-11月的销售金额。

公司与上述客户均是一年签订一份框架协议，合同金额为实际发生金额。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无	代加工生产奇宝星纸尿布产品	416.20	履行完毕
2	采购合同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无	代加工生产奇宝星纸尿布产品	365.46	履行完毕
3	采购合同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无	代加工生产奇宝星纸尿布产品	354.18	履行完毕
4	采购合同	福建亿发卫	无	代加工生产	326.44	履行完毕

		生用品有限公司		奇宝星纸尿裤产品		
5	采购合同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无	代加工生产奇宝星纸尿裤产品	300.56	履行完毕
6	采购合同	杭州豪悦实业有限公司	无	代加工生产奇宝星纸尿裤产品	276.49	履行完毕
7	采购合同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无	代加工生产奇宝星纸尿裤产品	228.64	履行完毕
8	采购合同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无	代加工生产奇宝星纸尿裤产品	224.81	履行完毕
9	采购合同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无	代加工生产奇宝星纸尿裤产品	206.62	履行完毕
10	采购合同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无	代加工生产奇宝星纸尿裤产品	193.30	履行完毕

注：杭州豪悦实业有限公司是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无需取得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无需取得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号）和《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的规定：环保核查重污染行业分类为以下几大类：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采矿业等行业。公司属于批发业，不属于对环境有重大影响或有重大污染的行业。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均不产生三废污染，公司为非生产型企业且所处行业为批发业，非高污染行业，因此公司不需要办理环评等行政许可程序，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等环保资质。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相关环境保护的要求，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不从事生产活动，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也不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三） 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无需取得质量认证体系，也不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商业模式

（一） 采购模式

公司不涉及具体生产，公司主要向代加工生产商采购婴幼儿纸尿裤产品和婴幼儿日用品，向澳优乳业采购奶粉和营养品。公司设立产品部，负责公司的采购工作，并建立了《采购管理制度》。公司对供应商的资料进行存档管理，采购专员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回访。经过几年发展，公司已经初步建立较为完善的供应商和采购管理体系。

（1） 婴幼儿纸尿裤产品和婴幼儿日用品采购

公司虽然直接向代加工生产商采购婴幼儿纸尿裤和婴幼儿日用品的成品，但是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无纺布、吸水高分子、绒毛浆、底模）均由公司产品部员工根据公司的产品配方和原材料表进行原材料的考察和打样工作，确定主要原材料的规格型号和生产厂商，交由代加工生产商按照公司的要求进行采购，来保证产品质量。公司产品部根据 ERP 系统中的产品库存数量及存货周转天数进行采购申请，公司要求所有系列产品的库存天数保持在 15-60 天，库存不足则进行采购。由产品部员工填写采购申请文件，逐级审批，50 万元以下由总经理批准，50 万元以上由董事长批准，经审批同意后，方能进行采购。

（2） 澳优乳业奶粉和营养品采购

公司经销的澳优乳业的奶粉和营养品主要是根据销售订单进行采购,公司产品部根据 ERP 系统中的产品库存数量及存货周转天数进行采购申请,公司要求所有的奶粉和营养品的库存天数保持在 15 天左右,库存不足则进行采购。由产品部员工填写采购申请文件,逐级审批,经审批同意后,方能进行采购。

（二）生产模式

OEM 代工生产的基本含义为品牌生产者不直接生产产品,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关键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新产品,控制销售渠道,具体的加工任务通过合同订购的方式委托同类产品的其他厂家生产,之后将所订产品低价买断,并直接贴上自己的品牌商标。

公司提供产品配方和原材料表,与代加工生产商签订保密协议后委托代加工生产商根据公司提供的原材料清单采购原材料并进行生产,然后将生产的成品全部采购回来,以奇宝星的品牌自行组织销售。该流程完全符合 OEM 代工生产的含义,因此,公司不从事具体的生产,采取的是 OEM 代工生产模式。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部主要负责公司销售政策的制定、销售产品的回款跟踪和客户的日常维护工作,并建立了《销售管理制度》。经过几年发展,公司的销售网络遍布全国 20 余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初步搭建了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婴幼儿纸尿裤产品、婴幼儿日用品与澳优乳业部分奶粉、营养品的销售模式不同。

（1）婴幼儿纸尿裤产品和婴幼儿日用品销售

婴幼儿纸尿裤产品和婴幼儿日用品销售主要分为线下渠道和电商渠道两种形式。线下渠道销售分为经销和代销两种模式,电商渠道销售则仅有开设淘宝直营店一种模式。在报告期内,2016 年和 2017 年,公司在婴幼儿纸尿裤产品上存在代销的情形,代销产品的总量不到当年纸尿裤产品销售总量的 5%,除此之外,公司报告期内在婴幼儿纸尿裤产品和婴幼儿日用品领域,均采用经销模式。公司电商渠道仅有“淘宝网”(http://www.taobao.com/)一家 B2C 网上交易平台,通过开设直营网店的模式进行产品销售。公司的电商渠道刚刚起步,目前产品销量较低,在公司销售中占比极小,不足 1%。

（2）澳优乳业部分奶粉、营养品销售

澳优乳业部分奶粉、营养品销售全部依靠线下渠道,线下渠道销售分为经销和代销两种模式。经销和代销模式与婴幼儿纸尿裤产品相同。报告期内,只有贝贝熊一家采用的代销模式,其余均采用经销模式。

（四）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产品部,产品部主要负责新系列产品的研发;工艺流程、专有配方的改进。一般来说,公司产品部技术人员主要进行材料开发、研发试制、试验检测和外观设计。产品部员工即是公司的研发人员,公司总经理周彦杰为公司产品和研发的负责人,公司研发人员合计 5 人。公司无专职研发人员。

公司采取的是自主研发的模式。公司研发人员通过客户反馈和行业交流，根据终端客户的需求，倒推寻找市场机会，进行配方、原材料的改进和升级。研发人员在发现可供研究的课题后，进行项目的立项、产品定位分析、初步研究方案的设计，产品部总经理对项目立项方案进行评审，对技术或产品的方向选择、计划和项目立项进行决策。立项批准后产品部总经理组织人员进行试制和实验，试制的费用由代加工生产商承担，试制后公司进行检测，经实验检测通过后的项目方可投入大批量正常生产。公司与代加工生产商签订《保密协议》，代加工生产商需履行保密义务。

（五）质量控制模式

公司的产品主要为奇宝星婴幼儿纸尿裤产品、婴幼儿日用品以及澳优部分奶粉、营养品，对质量要求极高，因此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产品质量控制主要分为代加工厂商质量控制、奇宝星内部质量控制和外部第三方质量控制三大类别。自公司设立以来，尚未出现因违反有关产品及服务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况，也未出现因产品质量问题而与客户发生重大法律诉讼的情况。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行业管理，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质量管理等工作
2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主要负责组织拟订国民健康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法律法规草案、政策、规划，制定部门规章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3	中国造纸协会生活用纸专业委员会	在企业与政府部门之间起桥梁和纽带作用，加强行业自律和反倾销等工作。为行业提供技术指导，提供国内外生活用纸发展的技术经济和市场信息，为国内外厂商的技术合作和合资经营牵线搭桥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71 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	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提高产品质量水平，明确产品质量责任，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号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3年10月25日修正	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稳定，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
3	《消毒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27号	国家卫生计生委	2002.3.28	消毒产品包括消毒剂、消毒器械（含生物指示物、化学指示物和灭菌物品包装物）、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卫生标准》	GB15979-20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02.3.25	规定了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的产品和生产环境卫生标准、消毒效果生物监测评价标准和相应检验方法，以及原材料与产品生产、消毒、贮存、运输过程卫生要求和产品标识要求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纸尿裤（含纸尿裤片垫）》	GB/T28004-2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1.6.12	规定了婴儿及成人用纸尿裤、纸尿片、纸尿垫（护理垫）的产品分类、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贮存
6	《卫生湿巾卫生要求》	WS575-20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9.25	规定了卫生湿巾的原材料要求、技术要求、检验方法、应用范围、使用方法、标志和包装、运输和贮存、标签和说明书及注意事项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我国一次性卫生用品行业的发展始于上世纪80年代，以卫生巾先行，行业发展初期国内市场较为封闭，厂商生产技术落后，产品种类单一，且消费者对产品尚缺乏了解，普及程度较低。进入上世纪90年代，外资厂商进入国内市场，同时婴幼儿纸尿裤市场开始起步，我国引入了先进

的卫生巾及婴儿纸尿裤生产设备和产品，且那时消费者已形成一定的产品认知和使用习惯，行业开始加速发展。2000 年之后，一次性卫生用品因其方便、卫生、健康等优点，消费者普及程度进一步提升，成人失禁用品也开始出现，行业整体继续稳步发展，并且国内本土企业开始壮大。2010 年以来，消费者对产品的品牌、质量、功能的要求进一步提高，具有良好品牌、先进技术的企业占据了发展优势。经过 30 余年的发展，我国一次性卫生用品行业产品种类不断丰富、功能不断完善、普及程度不断提升，已成为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重要行业。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如下：

1、居民消费能力提升和消费观念的改变

消费者对一次性卫生用品（特别是婴幼儿纸尿裤产品）的消费量和品质需求固然受到不同国家地区消费习惯、风俗文化等因素影响，但在同一文化区域的国家地区，婴儿纸尿裤的人均消费量和品质要求基本与该国人均 GDP 正向相关。这种相关性源于居民消费需求和消费能力的演进：当经济处于欠发达时期，居民消费能力不足，大多数人也只愿以低廉价格购买最低的必需消费；当人均 GDP 上升，人们对健康生活的诉求普遍提高，愿意并负担得起更高端的婴儿纸尿裤产品。

新一代年轻父母普遍是 80 后、90 后，他们对纸尿裤的接受度高，父母们对于纸尿裤更加依赖，而且日均使用片数明显增加，必将促进婴儿纸尿裤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

2、三四线城市需求的发展

目前，三四线城市已经成为中国一次性卫生用品消费的新动力。从渠道上看，在一二线城市，以商超卖场为主的渠道领域，消费者更偏向于知名度更大的外资品牌，而在三四线城市，本土品牌更具优势。近几年，三四线城市一次性卫生用品（特别是婴幼儿纸尿裤产品）销售额以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的增长率持续增长，成为国内品牌产品的主战场。可支配收入增加和持续的城镇化，将使农村、乡镇市场婴儿纸尿裤的渗透率继续提高。

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如下：

1、国外品牌的挤压

一次性卫生用品市场相比其他行业而言，现阶段总容量较小，行业竞争激烈。目前，国内婴儿纸尿裤市场的品牌格局已基本成型，拥有资金研发优势的几大外资龙头（花王、好奇、帮宝适等）把持了绝大部分市场份额，而众多国内品牌的中小厂商在中低端市场中的竞争愈发激烈，生存现状不容乐观。

2、中小企业融资困难

我国从事一次性卫生用品生产企业多数规模较小，自有资金不足，企业资金积累速度较慢，扩大规模容易遭遇资金瓶颈。中小型一次性卫生用品生产企业要快速实现产值规模扩大，需要大规模资金投入，而现阶段我国中小型企业融资较为困难，融资成本也相对较高，严重限制了该行业的发展速度。

4、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情况

公司在行业内的主要竞争对手分为知名外资品牌厂商、知名国内品牌厂商和新生国内品牌厂商三大类，各选取一家作为代表，具体如下：

1、花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花王纸尿裤是来自日本的王牌纸尿裤，由花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经销。花王纸尿裤的综合性能很好，无论是柔软性、干爽性、包裹感、立体舒适感等各方面都颇有口碑。花王不仅追求产品的性能和功能，还努力创造提供了诸多附带舒适性和便捷性的高附加值、深受消费者青睐的“优质产品”。其中既有跨越年代受到消费者喜爱的产品，也有依靠创新开拓出全新市场的产品。

花王纸尿裤目前在中国纸尿裤市场上居于龙头地位，属于知名外资品牌，在婴幼儿纸尿裤业务上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

2、爹地宝贝股份有限公司

爹地宝贝股份有限公司创办于 2005 年，公司主要从事纸尿裤等一次性卫生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主要包括婴儿纸尿裤（片）、成人纸尿裤。目前，公司拥有较完整的产业链，并形成了“爹地宝贝”、“妈咪天使”婴儿纸尿裤（片）和“康朗”成人纸尿裤等多品牌的婴儿、成人护理产品线的格局。公司的销售网络遍布全国 29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初步建立了覆盖全国的销售网络体系。2014 年，爹地宝贝在中国纸尿裤行业销售位居第 6 位；2015 年产值突破 5 亿，同年 12 月，爹地宝贝挂牌上市，成为全国纸尿裤行业第一股；2016 年，在国内外企业排行榜中，爹地宝贝进入全国 5 强，世界 10 强企业。

爹地宝贝纸尿裤目前在中国纸尿裤市场上位居前十，属于知名国内品牌，在婴幼儿纸尿裤业务上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

3、凯儿得乐（深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5 年创立以来，凯儿得乐以高效满足用户需求为导向，通过区域零售体验店整合本地化医护、实体、品牌等城市母婴资源，依托社交电商构建了独有的城市母婴生态圈，创造性打造了消费者、推广者、销售者三位一体的体验式营销模式，从而实现用户、产品、渠道多场景高效融合，为宝宝与妈妈提供更有效率与品质的一站式母婴服务。

成立 3 年以来，凯儿得乐凭借品牌与营销模式的创新，迅速打通渠道与消费场景的壁垒，融合布局线上线下营销网络，逐步成为消费升级时代的新零售母婴产业标杆品牌。截至 2018 年 12 月，线下专营店已达 3812 家，入驻医护渠道 2138 家、实体店 6943 家，覆盖全国 315 个城市，让更多消费者通过凯儿得乐城市母婴生态圈享受到更优质的母婴产品和服务。

凯儿得乐与公司一样，属于新生的国内品牌，发展迅猛，在婴幼儿纸尿裤业务上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

5、行业壁垒

（一）品牌认知度壁垒

对于一次性卫生用品行业，纸尿裤等产品与消费者直接存在肌肤接触，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是消费者选择购买时最为关注的因素。随着居民收入的不断提高和健康生活意识的不断加强，消费者在选择产品时开始重视产品的质量、材质和品牌，行业内一部分拥有较高产品质量、工艺技术和研发能力的企业已经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品牌优势，占据着较高的市场份额。知名品牌是消费者选择优质一次性卫生用品的重要依据。这种消费者对品牌的信任感是企业与消费者之间长期选择积累的结果，行业的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建立起让消费者值得信赖的品牌，很难与现有知名品牌竞争。

（二）经销渠道壁垒

消费者对购买产品的便利程度要求很高，这就需要企业通过覆盖广泛的销售终端将产品有效的传递给消费者。由于一次性卫生用品具有产品单价较低，终端销售网点分布广泛、数量较多，因此企业依靠自建销售平台的成本较高，大多借助于外部经销商已成功覆盖的销售网络。开发及维护经销商客户资源需要企业投入大量的现金，并拥有较高的影响力和渠道管控能力。在一次性卫生用品行业发展有集中化趋势的情况下，既有的市场参与者渠道客户市场占有率高且关系稳固，行业的新进入者开发经销商客户、建立信任关系的前期投入成本高，不利于市场开拓。

（三）资金壁垒

一次性卫生用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新产品通常采用新技术或新标准生产。研发及生产一次性卫生用品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在固定资产上，如购买厂房、设备或对现有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同时，随着新产品更新换代，生产厂商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推广新产品，过程中需要稳定的资金支持。行业新进入者通常难以具备大量的流动资金和强大的融资能力来满足新产品生产、推广等各环节所需的费用。

（四）质量控制壁垒

产品质量水平是影响产品销售的重要因素，尤其是一次性卫生用品，由于其在使用时与使用者肌肤直接接触，产品质量至关重要，一旦出现质量问题，会对使用者的身体健康造成不适甚至是伤害，企业的品牌和形象会遭受较大负面影响。影响产品质量的主要因素包括原材料质量、生产设备、工艺流程、管理水平、质量检验水平等多个方面。提高产品质量一方面需要建立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另一方面需要较多的资金、人力、设备投入，行业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形成可靠稳定的质量控制体系。

（二） 市场规模

近年来，我国一次性卫生用品市场保持着较快增长。根据中国造纸协会生活用纸专业委员会的统计，2017年，国内一次性卫生用品（包括吸收性卫生用品和湿巾）市场继续增长。

2012—2017年吸收性卫生用品的市场规模和消费量的增长情况（CAGR）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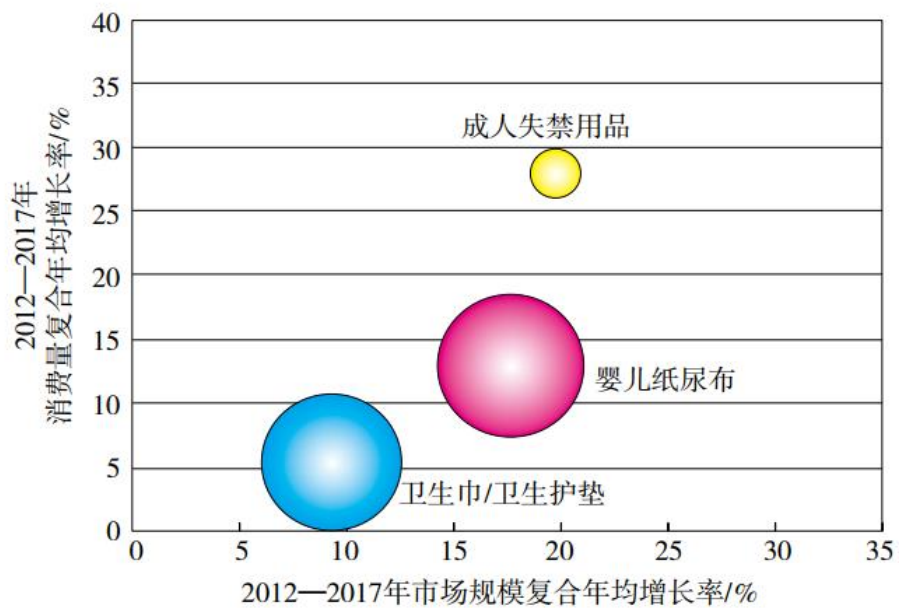


图 1 2012—2017 年吸收性卫生用品的市场规模和消费量的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造纸协会生活用纸专业委员会

1、婴幼儿纸尿裤

婴幼儿纸尿裤增长较快。2017 年，婴幼儿纸尿裤产品总产量约 350.0 亿片，工厂总销售量约 343.9 亿片，总消费量约 381.8 亿片。其中婴幼儿纸尿裤约 322.8 亿片，保持两位数增长。婴幼儿纸尿裤产品的工厂销售额合计约 272.5 亿元（婴儿纸尿裤按平均出厂价 0.84 元/片计）；总体市场规模达到 548.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1%。市场渗透率由 2016 年的 55.6%上升到 2017 年的 59.6%，提高了 4 个百分点。

2012—2017 年，婴幼儿纸尿裤市场规模如下图所示：



图 2 2012—2017 年婴幼儿纸尿裤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中国造纸协会生活用纸专业委员会

2012—2017 年婴幼儿纸尿裤市场规模的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19.7%。

2012—2017 年，婴幼儿纸尿裤消费量如下图所示：



图 3 2012—2017 年婴幼儿纸尿裤消费量

数据来源：中国造纸协会生活用纸专业委员会

2012—2017 年婴幼儿纸尿裤消费量的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13.1%。

2、婴幼儿日用品（湿巾）

2017 年，生活用纸专业委员会首次以非织造布用量为依据对湿巾的生产情况进行统计。一方面是因为湿巾规格品种繁多，企业难以准确统计片数；另一方面也为了与国际接轨，如北美非织造布协会 INDA 的数据都是以非织造布用量计算的。根据企业填报数据估算，2017 年湿巾行业总计消耗非织造布约 22.2 万吨，湿巾工厂销售额总计约 66.6 亿元，市场规模约为 71.8 亿元。

2017 年，各品类湿巾的产量占比（以非织造布用量计）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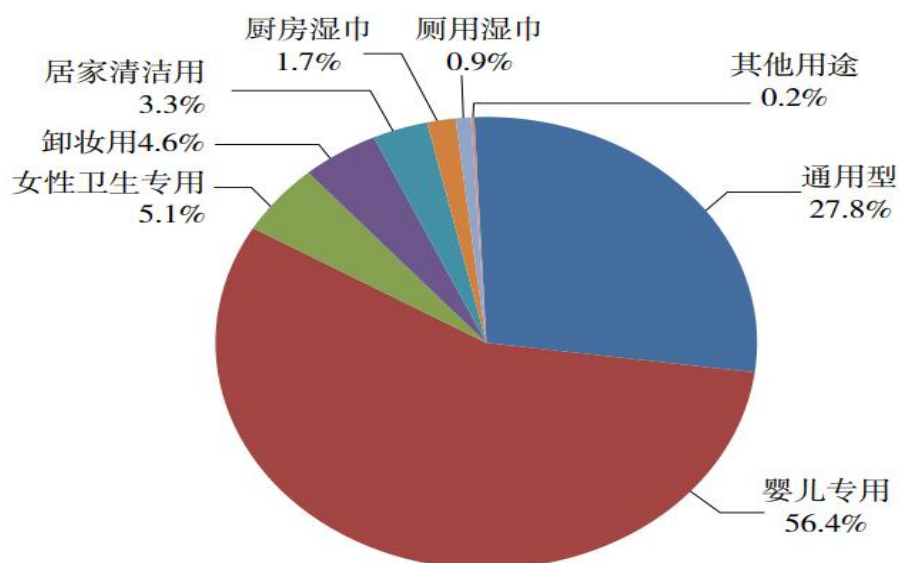


图 4 2017 年各品类湿巾的产量占比（以非织造布用量计）

数据来源：中国造纸协会生活用纸专业委员会

由上图可见，婴幼儿湿巾在湿巾总产量中占绝对优势地位，需求量较大。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一次性卫生用品在加工生产过程中使用了多种原料和辅助材料，主要包括胶、膜、无纺布、吸水高分子、绒毛浆等。近几年我国这些原材料价格整体呈现上涨趋势，原材料价格上涨会造成一次性卫生用品生产企业成本增加，利润空间减少，给企业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随着我国婴幼儿纸尿裤行业的发展，国内生产婴幼儿纸尿裤的厂家增多，并且越来越多国外企业开始关注中国婴幼儿纸尿裤行业，世界各大公司也相继在中国建厂，扩大在中国的市场份额。从目前市场现状来看，中高端市场依旧被外资品牌盘踞，且新的纸尿裤品牌还在不断涌入中国市场，还有纸尿裤的微商品牌更是层出不穷，如凯儿得乐、米菲、万宝乐、米兜熊等。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选择纸尿裤不仅考虑价格因素，而且越来越考虑以品牌形象为代表的产品质量和档次。这使得纸尿裤产品的竞争呈现品牌化趋势，因此行业竞争愈发激烈。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成立于 2015 年，主要致力于母婴用品品牌“奇宝星”的创建和推广，主要从事奇宝星婴幼儿纸尿裤产品（纸尿裤、训练裤）、婴幼儿日用品（干纸巾、湿纸巾）等一次性卫生用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同时，公司还从事澳优乳业部分奶粉和营养品的经销业务。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从低端到高端完整的产品系列结构，同时初步搭建了遍布全国 20 余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销售网络体系。但是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规模相对不大，在纸尿裤行业中属于新生的国内品牌，暂时还不具备足够的行业影响力，但是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在纸尿裤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也在不断提高。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母婴门店渠道优势

目前整个纸尿裤行业销售终端中，连锁商超/大卖场、电商和母婴门店三分天下，但是由于消费者的初次购买都是在母婴门店完成的，因此母婴门店拥有相对更多的新客资源和业务机会。公司董事长彭文忠和部分公司股东都是母婴零售领域的领军人物，部分公司股东自己就拥有数量众多的母婴门店，在母婴门店渠道客户整合方面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这也是公司在产品推广方面所拥有的渠道优势。

（2）轻资产经营优势

目前，大部分一次性卫生用品企业都是以工厂为依托，自行组织生产，这样就导致创业初期就需要大笔的资金投入，资金沉淀在厂房和机器设备上，造成经营的压力，也不利于公司产品的升级换代。公司反其道而行，不从事任何的生产，选取代加工生产商为公司生产婴幼儿纸尿裤产品和婴幼儿日用品，不仅大大减少了经营的资金压力，而且可以针对市场的反馈实时进行产品的升级换代，更贴近消费者的实际需要。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规模劣势

由于现在公司整体规模较小，人员不足，很多外地业务不能很好的拓展，影响了公司产品销售规模的扩大，使公司发展的步伐有所放缓。同时，也由于公司的收入规模较小，使得公司在原材料成本方面与规模较大的竞争对手相比，存在差距，影响了公司的利润空间。

（2）资金劣势

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单纯依靠内部积累已难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在快速发展中持续受到资金瓶颈的制约。因此，登陆资本市场舞台寻求直接融资渠道、打造良好的发展平台是公司发展的客观需求。

（3）品牌影响力劣势

目前，国外纸尿裤大品牌在我国市场上仍处于绝对领先地位，消费者认知度很高。公司作为新生的国内品牌，与国外知名纸尿裤品牌相比，发展时间相对较短，品牌知名度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特别是在国内一、二线大城市仍需加大品牌推广力度。

（五） 其他情况

（一）行业的上下游

一次性卫生用品行业上游企业为原材料供应商。主要原材料包括无纺布、卫生纸、绒毛浆、吸水高分子、底模、胶等，上述原材料主要来源于造纸行业和石油化工行业。造纸行业产品标准化程度较高，基本属于充分竞争市场，产品的来源广泛，价格稳定；石油化工行业产品同样属于充分竞争市场，但是产品价格会受国际石油价格波动的影响。

一次性卫生用品行业的下游最终客户为广大消费者。下游企业则主要是商场、超市、母婴用品专营店、便利店、电商等销售终端。一次性卫生用品在一线城市的销售主要通过现代渠道（通过大卖场、连锁超市销售给消费者），大卖场、连锁超市的覆盖范围广，同时产品种类多元化、价格合理，深受消费者的喜爱；在二、三线城市，传统渠道（通过设立区域性的办事处进行统一批货，经过一级、二级经销商层层分销，最后通过小超市、杂货店等终端网点销售给消费者）则负责覆盖现代渠道无法辐射到的区域，实现立体化销售；母婴用品专营店作为婴幼儿纸尿裤产品的独特销售途径，凭借其专业化、品牌化的优势近年来在国内发展迅速；随着互联网的发展及网上购物的流行，电商渠道凭借其便利性逐渐成为一次性卫生用品销售的又一渠道。

（二）行业周期性情况

一次性卫生用品属于日常消费品，需求弹性小，市场上一次性卫生用品的需求量较为平稳，行业具有较强的经营稳定性，无明显的周期性。但是其中的婴幼儿纸尿裤产品具有比较明显的周期性。纸尿裤销售一般在秋季和冬季的销售量较高，称为尿裤销售的旺季；等到夏天，因为目前市面上的大多数品牌的尿裤都比较厚，夏季天气炎热，父母顾及尿裤可能造成宝宝产生“红屁股”，所以造成夏季纸尿裤普遍处于淡季。

（三）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

公司未来要在产品升级、品牌声誉建设、提升客户黏性、扩大销售规模四个方面继续努力，打造自身的竞争优势。

在产品升级方面，公司将迎合新生代消费者的消费理念，在打造时尚潮牌纸尿裤上进一步下功夫，不仅要通过新技术和新材料的应用，对产品进行升级换代，也将在产品的外观设计上加大投入。公司的一贯理念就是追求由内而外的时尚与质感。

在品牌声誉建设方面，公司将向日本先进企业学习他们的成功经验，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在我国纸尿裤市场氛围下加强品牌建设，力争尽快形成突出的品牌调性。

在提升客户黏性方面，公司将充分利用核心管理层和团队丰富的母婴零售经验，组织培训等活动，将先进的母婴零售知识传达给客户，并结合促销活动等实战，切实帮助客户提升门店销售业绩，真正与客户一起携手前进、合作共赢。

在扩大销售规模方面，公司要“立足当下、开拓进取”。公司要深耕现有存量渠道，打造标杆客户，以树立典型的方式吸引周边其他客户的加入，不断拓展合作门店的数量。在线下渠道稳步发展的基础上，择机向电商渠道发展。

通过未来三年的努力，公司力争实现销售收入 3.5 亿元，实现净利润 1250 万元，在全国范围内合作门店家数超 6000 家，将“奇宝星”打造成一个初步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品牌。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经营期限为“长期”；通过访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知悉在可预见的将来，公司有能力按照既定目标持续经营下去。查阅《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七条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一） 本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满或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事由出现；

(二) 股东大会决议解散；

(三) 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四) 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

(五) 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继续存续会使股东利益受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全部股东表决权 10%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目前公司股东没有解散公司的意愿，没有合并或分立的打算，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司不存在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的情形。公司持股 10%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因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受到重大损失的情形。因此，公司不符合解散的条件。

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为 15,111,111.01 元，高于注册资本 15,000,000.00 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为 100%，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在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 1-11 月分别为 26,453,022.09 元、44,947,701.74 元和 42,228,464.83 元。公司自 2015 年成立，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多，较 2016 年增长 69.75%。2018 年 1-11 月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与 2017 年相比保持稳定趋势。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呈现出一定波动趋势，2016 年为-2,091,735.73 元，2017 年为 723,141.17 元，2018 年 1-11 月为-90,616.09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在 2016 年为-2,291,705.89 元，2017 年度为 404,647.33 元，2018 年 1-11 月为-596,473.22 元。2016 年度，由于公司成立仅一年，业务规模尚未完全拓展，收入规模有限，业绩为亏损；2017 年度随着公司收入规模增长，公司扭亏为盈；2018 年 1-11 月，由于公司为了进一步扩大市场，加大了市场拓展力度，销售人员增长，销售费用上浮，导致公司利润呈现微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方面，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245,071.62 元，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58,773.66 元，2018 年 1-11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84,729.75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原因如下：公司对供应商付款均为货到款清，而对客户通常给与 1-2 月账期，公司销售收款和采购付款存在一定的时间差，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因为收款滞后性而导致的资金缺口增加；同时，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尚小，而期间费用相对较高，销售收到的现金和采购支付的现金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难以弥补公司支付人工薪酬、各项税费以及其他期间费用而发生的现金流出金额。但随着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和趋稳，经营现金流产生的缺口总体呈现缩小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总体保持稳定，2016 年度为 23.27%、2017 年度为 24.38%、2018 年 1-11 月为 22.66%。从公司各大类产品毛利率来看，纸尿裤在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分别为 23.18%、25.22%、23.55%，总体保持稳定，其中 2017 年度该产品毛利率较 2016 年度和 2018 年 1-11 月相对较高，主要是因为当年原材料价格有小幅下降导致。公司日用品的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分别为 32.14%、18.39%、14.54%，呈下滑趋势，主要是因为 2016 年度公司销售的日用品主要为防溢乳垫和护垫，该部分产品的毛利相对较高；2017 年度、2018 年 1-11 月公司日用品销售的主要产品为湿巾和纸巾，毛利相对较低。奶粉、营养品的毛利在 2017 年度为 3.72%，2018 年 1-11

月为 17.04%，主要是因为公司于 2017 年开始销售澳优乳业的奶粉和营养品，合作初期澳优乳业给与公司的折扣较小，随着奶粉营养品的销售规模增加，澳优乳业给与公司一定的采购折扣，导致 2018 年 1-11 月毛利率上升。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保持任职状态，未存在离职且无人替代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和客户均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经核查公司不持有特许经营权，所持业务许可与资质均在有效期之内，不存在即将到期无法续期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员工 59 名，公司各职能部门建立完善，能够支撑公司正常运营和生产，不存在用工困难的情形。

公司成立于 2015 年，主要致力于母婴用品品牌“奇宝星”的创建和推广，主要从事奇宝星婴幼儿纸尿裤产品（纸尿裤、训练裤）、婴幼儿日用品（干纸巾、湿纸巾）等一次性卫生用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同时，公司还从事澳优乳业部分奶粉和营养品的经销业务。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从低端到高端完整的产品系列结构，同时初步搭建了遍布全国 20 余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销售网络体系。但是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规模相对不大，在纸尿裤行业中属于新生的国内品牌，暂时还不具备足够的行业影响力，但是随着公司的发展，公司在纸尿裤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也在不断提高。2012—2017 年婴幼儿纸尿裤市场规模的复合年均增长率为 19.7%，行业规模也在逐步扩大。公司目前围绕着主营业务制定了经营目标，配之以相应具体计划，公司未来要继续加强品牌建设，形成突出的品牌调性。通过品牌力的传播和骨干团队的建设，稳定提升市场份额。进一步加大产品的研发，继续扩大产品种类、经营项目。

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公司归纳总结出的洋甘菊配方及其他主要技术，另一方面是公司的销售渠道。目前整个纸尿裤行业销售终端中，连锁商超/大卖场、电商和母婴门店三分天下，但是由于消费者的初次购买都是在母婴门店完成的，因此母婴门店拥有相对更多的新客资源和业务机会。公司董事长彭文忠和部分公司股东都是母婴零售领域的领军人物，部分公司股东自己就拥有数量众多的母婴门店，在母婴门店渠道客户整合方面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这也是公司在产品推广方面所拥有的渠道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在 2016 年末为 17.79%、2017 年末为 24.33%、2018 年 11 月末为 24.75%。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负债规模保持在较低水平，公司负债均为短期流动负债构成，报告期内公司未向金融机构借款，日常流动资金主要依靠自有资金。

短期偿债能力方面，公司 2016 年末、2017 年末和 2018 年 11 月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5.18、3.88 和 3.82；速动比率分别为 4.41、3.14 和 3.25。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从资产负债结构的角度看，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低，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相对较小，拥有良好的财务环境。公司未来运用财务杠杆来提高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的空间较大。

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的一般都是框架合同，实际金额以订单为准。公司自 2018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556.66 万元。

综上，公司未来发展前景良好，目前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

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并建立执行董事负责的法人治理结构。执行董事负责聘任、解聘总经理，并负责公司的日常管理活动。公司管理层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对公司事务进行管理。公司重大事项，如增加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变更公司形式等能严格依照上述规范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关决策程序、执行相关决议。 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决议能够得到贯彻执行，但公司治理结构相对简单，未能建立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正常签署，会议文件保存完整；会议决议能得到顺利执行。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先后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公司股东大会运行情况良好。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公司董事会现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董事会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并由董事会聘任了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以及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2次董事会会议。股份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任命以及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合法及有效的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规定拟定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股份公司现有3名监事，其中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2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名。监事的任期每届为3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在其基础上制订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确立了监事会机制建立及运行的指引准则。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1次监事会议。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对公司规范运行形成有效监督。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监事会中有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陆燕燕对公司董事及高管履行职责情况、公司财务及相关经营活动情况依法进行监督，能够切实代表公司及职工的利益，积极提出意见和建议，维护公司及公司职工的权益。

二、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五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二条
累计投票制	否	不适用
独立董事制度	否	不适用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财务管理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已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的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的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	------	------

业务	是	公司独立从事其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公司以自身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具有提供服务的相应资质，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无须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开展业务。 公司与部分关联方存在关联交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所述，该关联交易不足以造成公司业务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资产	是	公司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人员	是	公司建立了明确清晰的人事、劳动和薪资制度。公司所有员工均按照规范程序招聘录用并签订了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系依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不存在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的财务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等情形，公司人员独立。
财务	是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具有独立性。
机构	是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此外，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独立的住所，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五、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业务	是否构成同业竞争	规范措施/不构成同业竞争判定理由
1	无锡慧宝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母婴用品的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针纺织品及原料（不含棉花、蚕茧）、服装、厨房用具、卫生用品、五金产品、日用品、食品的销售；百货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否	仅进行研发活动，没有实际经营，目前，正在进行注销

		开展经营活动)		
--	--	---------	--	--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 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星与心为持股平台, 无实际业务	55
2	无锡群星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 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群星荟为持股平台, 无实际业务	80
3	湖南梧桐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商业信息咨询;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经济与商务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 企业管理战略策划; 市场营销策划服务; 企业形象策划服务; 会议及展览服务; 广告设计; 广告制作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管理咨询、培训	55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避免同业竞争, 保障公司利益,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彭文忠, 主要股东何江、黄呈贵、罗能才、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不竞争承诺函》, 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 (1) 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及其它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下称“竞争业务”); 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 于我们作为对公司直接/间接拥有权益的主要股东/关联方期间, 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从事竞争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业务的业务;

(2) 我们及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 将来面临或可能取得任何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投资机会或其它商业机会, 在同等条件下赋予公司该等投资机会或商业机会之优先选择权;

(3) 自本函出具日起, 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的, 且持续有效, 直至我们不再成为对公司直接/间接拥有权益的主要股东/关联方及之后一年期限届满为止;

(4) 我们和/或我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或联营企业和/或下属企业如违反上述任

何承诺，我们将赔偿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该等责任是连带责任。”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相应制度与规则，以防止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了相应的制度性规定，通过回避表决等制度安排，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了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同时，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依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彭文忠	董事长	董事长	6,788,040	35.05	10.21
2	何江	副董事长	副董事长	1,239,725	6.91	1.35
3	罗能才	副董事长	副董事长	691,155	4.61	-
4	杨会臣	董事	董事	431,970	2.88	-
5	贾俊勇	董事	董事	431,970	2.88	-
6	王伟国	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主席	431,970	2.88	-
7	陈海新	监事	监事	431,970	2.88	1.184
8	陆燕燕	职工监事	职工监事	5,300	-	0.04
9	周彦杰	总经理	总经理	172,300	-	1.15
10	束姝芳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6,400	-	0.18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何江、罗能才、杨会臣、贾俊勇，监事王伟国、陈海新并未在公司担任实际职务，未曾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除此之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的声明、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彭文忠	董事长	无锡慧宝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否	否
何江	副董事长	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否
		江阴市乐茵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否	否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否
		江阴庆颐母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罗能才	副董事长	云南登康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昆明登康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云南登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云南康轩经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杨会臣	董事	童萌惠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唐山市育金成孕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唐山孕优乐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王伟国	监事会主席	新疆喜阳阳爱婴百货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陈海新	监事	无锡贝澳诺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江苏美芝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彭文忠	董事长	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1	持股平台，无实际业务	否	否

		无锡慧宝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7.14	母婴用品的研发	否	否
		无锡群星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	持股平台，无实际业务	否	否
		湖南梧桐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5	企业管理咨询、培训	否	否
何江	副董事长	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81	以连锁方式经营婴幼儿用品	否	否
		江阴市乐茵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97.5	健康咨询、保健按摩服务、培训服务	否	否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16	食品、化妆品、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玩具的销售；营养健康咨询服务（不含医疗诊治）	否	否
		江阴庆颐母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87.75	母婴护理服务	否	否
罗能才	副董事长	云南登康投资有限公司	65.86	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的项目进行管理；投资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	否	否
		昆明登康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98.8	婴幼儿用品销售	否	否
		重庆闻誉乐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45	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	否	否
		云南登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8.8	普通货运；仓储服务；货物搬运、装卸；货物中转	否	否
		云南健儿乐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62.57	婴幼儿用品、手工艺品、针纺织品、日用百货的销售	否	否
		云南康轩经贸有限公司	98.8	孕妇及婴儿用品销售	否	否
杨会臣	董事	唐山市妈咪爱宝贝孕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65	婴儿车、玩具零售	否	否
		河北王子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	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唐山市育金成孕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35	婴儿车、玩具零售	否	否
		唐山天之爱保健服务有限公司	83	保健按摩服务、汗蒸服务、生活美容服务	否	否
		唐山孕优乐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0	健康咨询	否	否
		西安澳源商贸有限公司	16.67	孕婴和儿童用品销售	否	否
		保定市妈咪爱宝贝孕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20	孕婴和儿童用品销售	否	否
王伟国	监事会主席	新疆喜阳阳爱婴百货有限公司	62	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	否	否
		深圳金润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5.66	母婴用品的销售	否	否
		南京冰臻乳业有限公司	9	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	否	否
陈海新	监事	无锡贝澳诺商贸有限公司	70	婴幼儿用品销售	否	否

		司				
		江苏美芝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30	食品的研发、销售;玩具的销售。	否	否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14	食品、化妆品、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玩具的销售;营养健康咨询服务(不含医疗诊治)	否	否
		无锡三邦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33	食品、化妆品、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玩具的销售。	否	否
陆燕燕	职工监事	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19	持股平台, 无实际业务	否	否
周彦杰	总经理	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9	持股平台, 无实际业务	否	否
束姝芳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95	持股平台, 无实际业务	否	否
		无锡群星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	持股平台, 无实际业务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贾俊勇	-	新任	董事	2016 年第一次股改
钱雪东	-	新任	董事	2016 年第一次股改
冯旻	监事	换届	监事会主席	2016 年第一次股改
束姝芳	-	新任	监事	2016 年第一次股改
陈海新	-	新任	监事	2016 年第一次股改
钱雪东	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胡徽	-	新任	董事	钱雪东离任后新聘任董事
王君	董事	离任	-	股权转让
杨会臣	-	新任	董事	2018 年第二次股改
黄呈贵	董事	离任	-	2018 年第二次股改
胡徽	董事	离任	-	2018 年第二次股改
冯旻	监事会主席	离任	-	2018 年第二次股改
王伟国	-	新任	监事会主席	2018 年第二次股改
陆燕燕	-	新任	职工监事	2018 年第二次股改
束姝芳	监事	换届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8 年第二次股改

九、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 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是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卡收款情况，公司部分客户存在将销售货款打款至公司财务总监束姝芳个人账户的情形，再由束姝芳将货款转至公司账户。报告期内，公司仅存在通过束姝芳收取销售款项情形。报告期各期，公司个人卡收款金额在 2016 年为 6,107,079.12 元，2017 年度为 9,114,030.62 元，2018 年 1-11 月为 6,334,270.97 元。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个人卡收取销售款项的客户主要是江苏婴童和无锡香极两家，该两家客

户通过个人卡收款金额占个人卡收款总金额比重在 97%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个人卡收款的原因如下：

1、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是由 30 多家母婴零售商组成的联合贸易公司，其下 30 多家母婴零售商均通过江苏婴童总部发起订单，向奇宝星进行采购，奇宝星直接将货品发至发起订单的相应门店。在款项结算方面，由各门店将货款统一打款至江苏婴童总部，再由江苏婴童总部跟奇宝星对账结算货款。由于江苏婴童内部货款结算存在不规范情形，部分门店通过私人账户将货款打款至江苏婴童总部财务人员私人账户，总部财务人员再将相应货款打款至奇宝星财务总监私人账户。

2、无锡香极主要向公司采购纸尿裤产品和奶粉产品，在双方合作初期，无锡香极存在将部分货款通过私人账户打款至公司财务总监个人账户的情形，自 2017 年 7 月奇宝星开始经销澳优乳业奶粉、营养品后，无锡香极出于其内部核算原因，对于纸尿裤产品，无锡香极通过对公账户打款至奇宝星对公账户，对于奶粉产品的货款，无锡香极通过私人账户打款至奇宝星财务总监私人账户。

3、奇宝星部分少量零星小客户由于其是个体户，其内部财务不规范，没有对公账户，在支付货款时通过私人账户打款至公司财务总监私人账户。

截止目前，公司已经对个人卡收款问题进行了整改，情况如下：1、针对江苏婴童个人卡收款问题，2018 年 9 月奇宝星已跟对方沟通，不允许个人账户收款，要求对方必须打款至对公账户。自 2018 年 10 月开始，江苏婴童未再有打款至私人账户情形；2、针对无锡香极个人卡收款问题，公司自 2019 年 1 月起，收回了其奶粉销售权，故不再有个人卡收款情形出现；3、针对其余零星小客户的个人卡收款问题，由于这部分小客户订单量小，公司已经逐步停止与该类客户的业务合作。

2019 年 5 月，公司财务总监对该个人卡进行了销户处理，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再发生个人卡收款情形。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1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57,177.38	5,459,043.26	4,487,653.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380,781.52	4,474,496.59	1,610,019.21
预付款项	1,184,585.00	2,387,198.99	2,164,961.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76,947.07	69,157.14	67,389.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53,568.48	3,751,661.64	2,411,294.6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40,559.09	3,553,121.83	5,575,773.50
流动资产合计	18,993,618.54	19,694,679.45	16,317,092.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8,404.88	131,042.94	101,764.1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681.22	13,248.17	14,957.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7,338.39	439,540.17	307,604.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656.99	82,741.95	473,912.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7,081.48	1,166,573.23	1,398,238.45
资产总计	20,080,700.02	20,861,252.68	17,715,331.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814,716.56	3,645,360.73	1,875,690.83
预收款项	317,316.94	403,379.63	680,401.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22,643.26	592,315.86	381,410.80
应交税费	390,462.18	309,288.29	213,916.59
其他应付款	124,450.07	124,743.50	887.9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69,589.01	5,075,088.01	3,152,307.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4,969,589.01	5,075,088.01	3,152,307.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5,000,000.00	15,242,695.00	14,742,6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602.79	350,000.21	350,000.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20,357.11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4,508.22	47,499.90	-751,779.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11,111.01	15,660,552.22	14,340,915.87
少数股东权益	-	125,612.45	222,107.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11,111.01	15,786,164.67	14,563,023.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080,700.02	20,861,252.68	17,715,331.13
------------	---------------	---------------	---------------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228,464.83	44,947,701.74	26,478,682.47
其中：营业收入	42,228,464.83	44,947,701.74	26,478,682.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061,026.76	44,258,012.40	28,869,411.69
其中：营业成本	32,661,384.60	33,991,667.75	20,316,687.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8,019.82	172,284.27	92,944.82
销售费用	7,301,390.31	6,171,776.17	4,500,757.00
管理费用	2,750,622.27	3,706,421.60	2,648,225.27
研发费用	-	79,510.50	1,239,580.36
财务费用	-26,886.99	-33,800.70	-12,700.61
其中：利息收入	34,406.19	43,814.42	22,015.41
利息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186,496.75	170,152.81	83,917.6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522.46	165,529.44	205,080.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78.02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1,661.45	855,218.78	-2,185,648.83
加：营业外收入	506,127.89	273,646.66	72,715.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997.57	14,553.65	10,002.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531.13	1,114,311.79	-2,122,935.96
减：所得税费用	-66,915.04	391,170.62	-31,200.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616.09	723,141.17	-2,091,735.7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90,616.09	723,141.17	-2,091,735.7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4,461.12	-96,495.18	-777,892.37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077.21	819,636.35	-1,313,843.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616.09	723,141.17	-2,091,735.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077.21	819,636.35	-1,313,843.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61.12	-96,495.18	-777,892.3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5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5	-0.11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835,482.62	49,278,133.04	29,871,572.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534.08	444,578.62	71,56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76,016.70	49,722,711.66	29,943,134.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572,345.74	41,779,918.18	25,524,049.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49,675.77	3,757,529.83	2,741,456.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6,126.95	1,458,550.26	623,510.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2,597.99	5,785,487.05	5,299,189.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60,746.45	52,781,485.32	34,188,20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729.75	-3,058,773.66	-4,245,071.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745.89	165,529.44	205,080.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0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00	35,500,000.00	47,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52,645.89	35,665,529.44	47,505,080.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087.28	392,368.61	111,727.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438.36	33,500,000.00	45,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41,525.64	33,892,368.61	45,911,727.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1,120.25	1,773,160.83	1,593,353.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45,636.00	500,000.00	5,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5,636.00	500,000.00	5,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00,000.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364.00	500,000.00	5,1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973.50	-785,612.83	2,448,281.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1,540.10	3,037,152.93	588,871.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3,566.60	2,251,540.10	3,037,152.93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 月—11 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242,695.00				350,000.21				20,357.11		47,499.90	125,612.45	15,786,164.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242,695.00				350,000.21				20,357.11		47,499.90	125,612.45	15,786,164.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695.00				-333,397.42				-20,357.11		47,008.32	-125,612.45	-675,053.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077.21	4,461.12	-90,616.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1,970.00				7,606.00							-130,073.57	-584,437.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61,970.00				7,606.00								-454,364.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0,073.57	-130,073.57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9,275.00				- 341,003.42			- 20,357.11		142,085.5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219,275.00				- 341,003.42			- 20,357.11		142,085.53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16,602.79					94,508.22			15,111,111.01

2017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42,695.00				350,000.21						-751,779.34	222,107.63	14,563,023.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42,695.00				350,000.21						- 751,779.34	222,107.63	14,563,023.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							20,357.11		799,279.24	-96,495.18		1,223,141.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19,636.35	-96,495.18		723,141.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												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												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357.11		-20,357.11			
1. 提取盈余公积								20,357.11		-20,357.1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5,242,695.00				350,000.21				20,357.11		47,499.90	125,612.45	15,786,164.67
---------	---------------	--	--	--	------------	--	--	--	-----------	--	-----------	------------	---------------

2016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000,000.00										- 1,445,240.77		11,554,759.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00,000.00										- 1,445,240.77		11,554,759.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42,695.00				350,000.21						693,461.43	222,107.63	3,008,264.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313,843.36	-777,892.37	-2,091,735.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50,000.00				350,000.00							1,000,000.00	5,1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750,000.00				350,000.00							1,000,000.00	5,1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7,305.00				0.21						2,007,304.7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2,007,305.00				0.21						2,007,304.79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742,695.00				350,000.21						-751,779.34	222,107.63	14,563,023.50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1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57,177.38	5,435,467.36	4,335,943.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380,781.52	4,474,496.59	1,610,019.21
预付款项	1,184,585.00	2,387,198.99	1,897,801.80
其他应收款	276,947.07	389,157.14	264,290.90
存货	2,853,568.48	3,515,809.22	2,405,183.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40,559.09	3,506,285.73	5,541,285.71
流动资产合计	18,993,618.54	19,708,415.03	16,054,524.8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8,404.88	128,908.95	101,764.1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681.22	13,248.17	14,957.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7,338.39	439,540.17	307,604.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656.99	82,741.95	473,912.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7,081.48	1,164,439.24	1,398,238.45
资产总计	20,080,700.02	20,872,854.27	17,452,763.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814,716.56	3,646,860.73	1,875,690.83
预收款项	317,316.94	403,379.63	680,401.45
应付职工薪酬	322,643.26	592,315.86	333,881.78
应交税费	390,462.18	309,288.29	213,916.59
其他应付款	124,450.07	124,743.50	887.9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69,589.01	5,076,588.01	3,104,778.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969,589.01	5,076,588.01	3,104,778.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00,000.00	15,242,695.00	14,742,6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602.79	350,000.21	350,000.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20,357.11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4,508.22	183,213.94	-744,710.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11,111.01	15,796,266.26	14,347,984.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80,700.02	20,872,854.27	17,452,763.30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42,228,464.83	44,925,223.11	26,478,682.47
减：营业成本	32,677,706.31	33,967,715.40	20,316,687.20
税金及附加	187,970.93	172,282.07	92,429.82
销售费用	7,294,809.61	6,111,048.70	4,210,839.09
管理费用	2,750,010.26	3,622,980.41	2,361,976.74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26,852.53	-33,865.12	-13,958.27
其中：利息收入	34,370.53	43,741.44	19,023.07
利息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843,503.25	170,315.91	1,113,754.55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0,244.11	165,529.44	202,359.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1,920.61	1,080,275.18	-1,400,687.64
加：营业外收入	506,127.89	273,646.66	72,715.22
减：营业外支出	11,913.57	14,469.65	10,002.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7,706.29	1,339,452.19	-1,337,974.77
减：所得税费用	-66,915.04	391,170.62	-31,200.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791.25	948,281.57	-1,306,774.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30,791.25	948,281.57	-1,306,774.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0,791.25	948,281.57	-1,306,774.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833,982.61	49,253,333.04	29,871,572.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498.42	441,243.64	68,56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74,481.03	49,694,576.68	29,940,141.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864,867.73	41,777,212.65	25,216,290.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49,675.77	3,621,029.23	2,373,961.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6,126.95	1,458,550.26	623,510.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2,512.79	5,651,323.08	3,890,43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53,183.24	52,508,115.22	32,104,202.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8,702.21	-2,813,538.54	-2,164,060.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745.89	165,529.44	202,359.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20,000.00	35,500,000.00	46,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69,755.89	35,665,529.44	46,802,359.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087.28	389,469.61	111,727.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5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33,620,000.00	44,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41,087.28	34,009,469.61	46,441,727.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8,668.61	1,656,059.83	360,631.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45,636.00	500,000.00	4,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5,636.00	500,000.00	4,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00,000.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364.00	500,000.00	4,1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4,397.60	-657,478.71	2,296,571.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7,964.20	2,885,442.91	588,871.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3,566.60	2,227,964.20	2,885,442.91

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 月—11 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242,695.00				350,000.21				20,357.11		183,213.94	15,796,266.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242,695.00				350,000.21				20,357.11		183,213.94	15,796,266.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695.00				- 333,397.42				- 20,357.11		-88,705.72	-685,155.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30,791.25	-230,791.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1,970.00				7,606.00							-454,364.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61,970.00				7,606.00							-454,364.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219,275.00				-				-		142,085.53	

转					341,003.42				20,357.1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219,275.00				- 341,003.42				- 20,357.11		142,085.53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16,602.79						94,508.22	15,111,111.01

2017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42,695.00				350,000.21						- 744,710.52	14,347,98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42,695.00				350,000.21						- 744,710.52	14,347,98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								20,357.11		927,924.46	1,448,281.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8,281.57	948,281.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500,000.00											500,000.00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											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357.11		-20,357.11	
1. 提取盈余公积									20,357.11		-20,357.1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242,695.00				350,000.21				20,357.11		183,213.94	15,796,266.26

2016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000,000.00										- 1,445,240.77	11,554,759.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000,000.00										- 1,445,240.77	11,554,759.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42,695.00				350,000.21						700,530.25	2,793,225.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306,774.54	-1,306,774.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50,000.00				350,000.00							4,1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750,000.00				350,000.00							4,1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7,305.00				0.21						2,007,304.79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2,007,305.00				0.21						2,007,304.79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4,742,695.00				350,000.21						-744,710.52	14,347,984.69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至最近一期期 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 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无锡慧宝星信 息科技有限公 司	57.14	57.14	103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 并	新设

无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7 月公司与彭文忠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无锡慧宝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彭文忠，转让价格合计人民币 10 元。2018 年 9 月 3 日，无锡市惠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2018 年 1-11 月，本公司合并无锡慧宝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8 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以及 2018 年度 11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喜审字【2019】第 0096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

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

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

当期投资收益。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报表编制的方法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

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 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 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

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

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为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及单项金额为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应收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款项	无明确表示无法收回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

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十四）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5	5	19.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十五)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财务软件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 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二十一）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

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主要销售尿裤等母婴用品，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取得客户收货证明文件，在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确认收入。通过代销方式销售的，按月以代销方销售结算系统中的销售数据确认收入。对于线上业务，公司发货后，客户在第三方平台确认收货，通过 7 天无理由退货期后，公司根据第三方平台提供的销售收货明细清单确认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不适用

4. 未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 确定收入的依据及方法

不适用

5. 其他特殊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不适用

(二十四)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 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 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 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 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 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 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 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

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六）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七) 所得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二十九)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十)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元)	42,228,464.83	44,947,701.74	26,478,682.47
净利润(元)	-90,616.09	723,141.17	-2,091,735.73
毛利率(%)	22.66%	24.38%	23.27%
期间费用率(%)	23.74%	22.08%	31.63%
净利率(%)	-0.21%	1.61%	-7.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6%	5.39%	-10.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0%	3.30%	-12.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0.11

2.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较为稳定。毛利率的具体分析请参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之“（三）毛利率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为 26,478,682.47 元，2017 年营业收入为 44,947,701.74 元，2018 年 1-11 月收入为 42,228,464.83 元。公司自 2015 年成立，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多，较 2016 年增长 69.75%。2018 年 1-11 月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与 2017 年相比保持稳定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呈现出一定波动趋势，2016 年为-2,091,735.73 元，2017 年为 723,141.17 元，2018 年 1-11 月为-90,616.09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在 2016 年为-2,291,705.89 元，2017 年度为 404,647.33，2018 年 1-11 月为-596,473.22。2016 年度，由于公司成立仅一年，业务规模尚未完全拓展，收入规模有限，业绩为亏损；2017 年度随着公司收入规模增长，公司扭亏为盈；2018 年 1-11 月，由于公司为了进一步扩大市场，加大了市场拓展力度，销售人员增长，销售费用上浮，导致公司利润呈现微亏。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0.99%、5.39%和-0.66%。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2.66%、3.30%和-4.20%，总体来看，由于公司成立时间尚短，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相对较弱。

（二）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4.75%	24.33%	17.79%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24.75%	24.32%	17.79%
流动比率(倍)	3.82	3.88	5.18
速动比率(倍)	3.25	3.14	4.41

2.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在 2016 年末为 17.79%、2017 年末为 24.33%、2018 年 11 月末为 24.75%。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负债规模保持在较低水平，公司负债均为短期流动负债构成，报告期内公司未向金融机构借款，日常流动资金主要依靠自有资金。

短期偿债能力方面，公司 2016 年末、2017 年末和 2018 年 11 月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5.18、3.88 和 3.82；速动比率分别为 4.41、3.14 和 3.25。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从资产负债结构的角度看，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低，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相对较小，拥有良好的财务环境。公司未来运用财务杠杆来提高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的空间较大。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37	14.02	28.58
存货周转率（次/年）	13.95	14.59	13.19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2.06	2.33	1.49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11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8.58、14.02和7.37。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大部分均在一年以内，总体回收状况较好。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现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公司成立于2015年6月，成立初期公司业务规模较小，应收账款总体规模较小，周转率较高，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并对客户给与1-2月账期，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增加，周转率有所下降。

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11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3.19、14.59和13.95。公司存货周转率在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84,729.75	-3,058,773.66	-4,245,071.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11,120.25	1,773,160.83	1,593,35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4,364.00	500,000.00	5,1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27,973.50	-785,612.83	2,448,281.43

2.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方面，2016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245,071.62元，2017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58,773.66元，2018年1-11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84,729.75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的原因如下：公司对供应商付款均为货到付款，而对客户通常给与1-2月账期，公司销售收款和采购付款存在一定的时间差，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因为收款滞后性而导致应收账款金额增加；同时，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尚小，而期间费用相对较高，销售收到的现金和采购支付的现金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难以弥补公司支付人工薪酬、各项税费以及其他期间费用而发生的现金流出金额。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均为负。但随着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和趋

稳，经营现金流产生的缺口总体呈现缩小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6 年度为 1,593,353.05 元，2017 年度为 1,773,160.83 元，2018 年 1-11 月为 1,411,120.25 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主要以购买及赎回理财产品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在 2016 年度为 5,100,000.00 元、2017 年度 500,000.00 元、2018 年 1-11 月为-454,364.00 元。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主要是股东增资、减资导致。

（五）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收入类型	收入确认方法描述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主要销售尿裤等母婴用品，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并取得客户收货证明文件，在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确认收入。通过代销方式销售的，按月以代销方销售结算系统中的销售数据确认收入。对于线上业务，公司发货后，客户在第三方平台确认收货，通过 7 天无理由退货期后，公司根据第三方平台提供的销售收货明细清单确认收入。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1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纸尿裤	37,168,297.66	88.02	41,026,551.86	91.28	26,200,365.75	98.95%
日用品	1,994,700.37	4.72	3,154,652.03	7.02	278,316.72	1.05%
奶粉、营养品	3,065,466.80	7.26	766,497.85	1.71	-	-
合计	42,228,464.83	100.00	44,947,701.74	100.00	26,478,682.47	100.00%
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在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 1-11 月分别为 26,478,682.47 元、44,947,701.74 元和 42,228,464.83 元，公司自 2015 年成立，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多，较 2016 年增长 69.75%。2018 年 1-11 月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与 2017 年相比保持稳定趋势。从收入构成来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纸尿裤和日用品和奶粉、营养品，其中尿裤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95%、91.28%和 88.02%。日用品销量在 2018 年 1-11 月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日用品产品利润空间不大，公司主动逐步减少该部分业务量。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	42,228,464.83	100.00	44,947,701.74	100.00	26,478,682.47	100.00%
合计	42,228,464.83	100.00	44,947,701.74	100.00	26,478,682.47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来自于国内。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	41,974,984.32	99.40%	43,648,270.63	97.11%	26,204,193.99	98.96%
代销	253,480.51	0.60%	1,299,431.11	2.89%	274,488.48	1.04%
合计	42,228,464.83	100.00%	44,947,701.74	100.00%	26,478,682.47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销售方式分为经销和代销，其中经销方式为主要销售方式，在报告期各期占比分别为 98.96%、97.11%和 99.40%。 经销模式是公司通过经销商将产品分销到达商超、连锁母婴店，再由其最终出售给消费者。该种模式下，公司产品以买断方式销售给经销商，交易结算方式主要为款到发货，部分客户根据商务谈判，会给予一定的账期，账期最长不超过2个月，通过银行转账的形式进行结算。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经销合同》，《经销合同》为框架合同，就经销区域、订单要求、产品的交付、退换货、货款结算与对账、销售任务、协议期限等条款做出约定，具体交货以订单为准。经销商销售价格由公司给出建议的价格体系，经销商承诺按照公司建议的价格体系进行销售。按照合同约定，仅当产品质量不符合要求时经销商才有权退货。 代销模式是公司通过代销商将产品分销到达商超、连锁母婴店，再由其最终出售给消费者。该种模式下，代销商先向公司订货，公司发货后，双方在每个月约定的日期进行结算，代销商出具结算单，与公司进行对账。对账无误后，公司开具发票，代销商向公司付款，通过银行转账的形式支付。公司与代销商签订《代销合同》，《代销合同》为框架合同，就代销区域、货款结算、退换货、商品交货及验收、协议期限等条款做出约定，具体交货以订单为准。代销商销售价格由公司确定，公司需要保证代销商一定的利润空间。按照合同约定，产品质量不符合要求、双方确认的滞销商品、季节性商品、更新换代的商品代销商都有权退货。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型	按线上线下分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线下	42,219,728.31	99.98	44,913,292.83	99.92	26,362,175.01	99.56

线上	8,736.52	0.02	34,408.91	0.08	116,507.46	0.44
合计	42,228,464.83	100.00	44,947,701.74	100.00	26,478,682.47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线上销售为在淘宝店销售公司产品，线上销售收入金额较小，占当期收入比重较小。公司线上业务的收入确认原则为：公司发货后，客户在第三方平台确认收货，通过 7 天无理由退货期后，公司根据第三方平台提供的销售收货明细清单确认收入。 公司线上业务绑定的结算账户为公司开立的支付宝账户，客户在公司淘宝店网购公司产品，公司发货并经客户签收后，经过7天无理由退货期后，若客户未提出退货的，则由支付宝将货款转至公司账户。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主要致力于母婴用品品牌“奇宝星”的创建和推广，主要从事奇宝星婴幼儿纸尿裤产品（纸尿裤、训练裤）、婴幼儿日用品（干纸巾、湿纸巾）等一次性卫生用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同时，公司还从事澳优乳业部分奶粉和营养品的经销业务。

公司提供产品配方和原材料表，与代加工生产商签订保密协议后委托代加工生产商代为采购原材料并进行生产，然后将生产的成品全部采购回来，以奇宝星的品牌自行组织销售。

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均由产品采购成本构成，公司每月月末按照加权平均法将当月发出存货的成本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 月—1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纸尿裤	28,413,536.71	86.99	30,679,100.79	90.25	20,130,411.89	99.08
日用品	1,704,613.76	5.22	2,574,568.93	7.57	186,275.31	0.92
奶粉、营养品	2,543,234.13	7.79	737,998.03	2.17	-	-
合计	32,661,384.60	100.00	33,991,667.75	100.00	20,316,687.20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纸尿裤、日用品、奶粉及营养品，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公司主营成本于 2017 年度呈现上升趋势，2018 年 1-11 月，公司销量趋于稳定，主营成本与 2017 年度相比保持稳定。					

（2）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采购成本	32,661,384.60	100.00	33,991,667.75	100.00	20,316,687.20	100.00
合计	32,661,384.60	100.00	33,991,667.75	100.00	20,316,687.20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主要致力于母婴用品品牌“奇宝星”的创建和推广，主要从事奇宝星婴幼儿纸尿裤产品（纸尿裤、训练裤）、婴幼儿日用品（干纸巾、湿纸巾）等一次性卫生用品的研发和销售业务。同时，公司还从事澳优乳业部分奶粉和营养品的经销业务。公司提供产品配方和原材料表，与代加工生产商签订保密协议后委托代加工生产商代为采购原材料并进行生产，然后将生产的成品全部采购回来，以奇宝星的品牌自行组织销售。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均为产品采购成本构成，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18 年 1 月—11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纸尿裤	37,168,297.66	28,413,536.71	23.55%
日用品	1,994,700.37	1,704,613.76	14.54%
奶粉、营养品	3,065,466.80	2,543,234.13	17.04%
合计	42,228,464.83	32,661,384.60	22.66%
原因分析	不适用		
2017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纸尿裤	41,026,551.86	30,679,100.79	25.22%
日用品	3,154,652.03	2,574,568.93	18.39%
奶粉、营养品	766,497.85	737,998.03	3.72%
合计	44,947,701.74	33,991,667.75	24.38%
原因分析	不适用		
2016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纸尿裤	26,204,193.99	20,130,411.89	23.18%
日用品	274,488.48	186,275.31	32.14%

合计	26,478,682.47	20,316,687.20	23.27%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总体保持稳定，2016年度为23.27%、2017年度为24.38%、2018年1-11月为22.66%。 从公司各大类产品毛利率来看，纸尿裤在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分别为23.18%、25.22%、23.55%，总体保持稳定，其中2017年度该产品毛利率较2016年度和2018年1-11月相对较高，主要是因为当年原材料价格有小幅下降导致。公司日用品的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分别为32.14%、18.39%、14.54%，呈下滑趋势，主要是因为2016年度公司销售的日用品主要为防溢乳垫和护垫，该部分产品的毛利相对较高；2017年度、2018年1-11月公司日用品销售的主要产品为湿巾和纸巾，毛利相对较低。奶粉、营养品的毛利在2017年度为3.72%，2018年1-11月为17.04%，主要是因为公司于2017年开始销售澳优乳业的奶粉和营养品，合作初期澳优乳业给与公司的折扣较小，随着奶粉营养品的销售规模增加，澳优乳业给与公司一定的采购折扣，导致2018年1-11月毛利率上升。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2.66%	24.38%	23.27%
爹地宝贝（834683）	-	16.11%	17.10%
原因分析	公司毛利率在报告期内总体保持稳定趋势，高于可比公司爹地宝贝，主要是因为爹地宝贝于2015年度开始进行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和智能化新厂房的建设，造成资金不足，市场广告投放不足，公司只能采用加大销售折扣力度，影响了产品销售价格和产品毛利，2017年度随着该公司自动化立体仓投入使用，折旧增加，导致营业成本上升，毛利进一步下降。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元）	42,228,464.83	44,947,701.74	26,478,682.47

销售费用（元）	7,301,390.31	6,171,776.17	4,500,757.00
管理费用（元）	2,750,622.27	3,706,421.60	2,648,225.27
研发费用（元）	-	79,510.50	1,239,580.36
财务费用（元）	-26,886.99	-33,800.70	-12,700.61
期间费用总计（元）	10,025,125.59	9,923,907.57	8,375,862.0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7.29%	13.73%	17.0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51%	8.25%	10.0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18%	4.6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6%	-0.08%	-0.05%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23.74%	22.08%	31.63%
原因分析	原因分析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2,718,381.33	1,893,309.14	713,410.60
促销、宣传及展览费	1,900,578.53	1,305,198.36	1,769,586.88
物流费用	1,217,799.05	1,658,194.44	1,028,546.16
差旅费	1,016,628.44	782,679.07	556,373.21
折旧费	14,728.33	16,085.43	14,366.57
办公费	17,884.93	40,404.23	45,335.58
劳务费	408,809.00	471,205.00	371,838.00
其他	6,580.70	4,700.50	1,300.00
合计	7,301,390.31	6,171,776.17	4,500,757.00
原因分析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职工薪酬、促销、宣传及展览费、物流费用、差旅费、劳务费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总额基本保持增长趋势，2016年度为4,500,757.00元、2017年度为6,171,776.17元、2018年1-11月为7,301,390.31元，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11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7.00%、13.73%和17.29%。公司销售费用逐年上涨主要是因为公司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销售团队规模有所增长，销售部门职工薪酬和差旅费增加，同时公司增加了促销、展会等宣传活动，导致		

	销售费用不断增加。
--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1,655,068.46	2,075,125.75	1,534,124.43
折旧费	36,965.89	28,384.14	25,243.97
差旅费	227,896.35	229,422.62	300,547.20
业务招待费	46,866.93	68,480.79	16,618.99
中介机构服务费	89,833.22	685,744.36	284,254.34
无形资产摊销费	1,566.95	1,709.10	1,709.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012.78	68,017.11	61,773.24
办公费	233,377.95	182,352.15	198,961.81
房租	321,504.16	350,714.26	185,891.70
其他	22,529.58	16,471.32	39,100.19
合计	2,750,622.27	3,706,421.60	2,648,225.27
原因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人员职工薪酬、房租、办公费、中介机构服务费、差旅费等组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总额于2016年度为2,648,225.27元、2017年度为3,706,421.60元、2018年1-11月为2,750,622.27元，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11月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00%、8.25%和6.51%，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公司基本保持了管理团队的规模，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有所下降。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研发费用		79,510.50	1,239,580.36
合计		79,510.50	1,239,580.36
原因分析	公司研发费用在报告期内于2016年度为1,239,580.36元、2017年度为79,510.50，主要是公司成立初期由子公司进行的研发活动产生。 报告期内，母公司未归集研发费用，研发人员通过客户反馈和行业交流，根据终端客户的需求，倒推寻找市场机会，进行配方、原材料的改进和升级。研发人员在发现可供研究的课题后，进行项目的立项、产		

	品定位分析、初步研究方案的设计，产品部总经理对项目立项方案进行评审，对技术或产品的方向选择、计划和项目立项进行决策。立项批准后产品部总经理组织人员进行试制和实验，试制的费用由代加工生产商承担，试制后公司进行检测，经实验检测通过后的项目方可投入大批量正常生产。同时，公司研发人员为产品部人员，同时从事产品采购等工作，难以将其工资合理分配至研发费用中。综上，报告期内母公司未有研发费用可归集。
--	--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34,406.19	43,814.42	22,015.41
银行手续费	7,557.14	9,975.78	9,314.80
汇兑损益	-37.94	37.94	
合计	-26,886.99	-33,800.70	-12,700.61
原因分析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及汇兑损益构成，报告期内各期，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05%、-0.08%和-0.06%，占比相对较小。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银行理财收益	49,745.89	165,529.44	205,080.39
子公司转让损益	129,776.57		
合计	179,522.46	165,529.44	205,080.3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理财产品收益和子公司转让收益。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税金及附加科目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030.59	96,565.30	52,078.85
教育费附加	75,736.13	68,975.17	37,199.16
印花税	6,253.10	6,743.80	3,666.81
合计	188,019.82	172,284.27	92,944.8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印花税。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坏账准备	186,496.75	170,152.81	83,917.65
合计	186,496.75	170,152.81	83,917.6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均为计提的坏账准备。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科目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78.02		
合计	1,378.0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为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科目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政府补助	503,283.00	4,106.00	5,382.30
质量赔款	2,559.17	267,994.66	35,500.00
罚款收入		1,506.00	5,200.00
其他	285.72	40.00	3,464.52
不需支付款项			23,168.40
合计	506,127.89	273,646.66	72,715.2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由政府补助、供应商产品质量赔款、罚款等其他内容构成。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科目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质量赔款	9,813.57	14,469.65	9,133.70
其他支出	2,184.00	84.00	868.65
合计	11,997.57	14,553.65	10,002.35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中的质量赔款主要是售后客服部门提报上来的客诉处理费用。客户在门店购买奇宝星产品使用后,可能会由于使用过敏等情况存在售后投诉情况,就会到门店要求赔偿,对于提出投诉要求的客户,门店会选择直接协商或由奇宝星客服人员前往协商,协商而定的赔款金额由奇宝星负担,计入营业外支出。营业外支出中的其他支出主要是防洪基金等内容。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378.0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3,283.00	4,106.00	5,382.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	179,522.46	165,529.44	205,080.39

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152.68	254,987.01	57,330.5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675,030.80	424,622.45	267,793.2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68,757.71	106,155.61	66,948.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5.96	-27.00	874.7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05,857.13	318,493.84	199,970.16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 199,970.16 元、318,493.84 元及 505,857.13 元。占公司当期净利润比重分别为-9.56%、44.04%及-558.24%。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和政府补贴。

2.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8 年 1 月—1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上市挂牌扶持费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稳岗补贴	3,283.00	4,106.00	1,092.00	与收益相关	是	
生育津贴			4,290.30	与收益相关	是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	17%、16%

	税服务收入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2. 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无税收优惠。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1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056.26	33,241.63	14,570.40
银行存款	1,619,722.72	713,553.17	913,992.90
其他货币资金	3,436,398.40	4,712,248.46	3,559,090.38
合计	5,057,177.38	5,459,043.26	4,487,653.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1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33,610.78	3,207,503.16	1,450,500.75
通知存款	500,000.00	1,500,000.00	2,100,000.00
支付宝存款	2,787.62	4,745.30	8,589.63
合计	3,436,398.40	4,712,248.46	3,559,090.38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380,781.52	4,474,496.59	1,610,019.21
合计	7,380,781.52	4,474,496.59	1,610,019.21

2. 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18 年 11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7,792,838.86	100.00	412,057.34	5.29	7,380,781.52
组合小计	7,792,838.86	100.00	412,057.34	5.29	7,380,781.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792,838.86	100.00	412,057.34	5.29	7,380,781.52

续：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4,715,559.28	100.00	241,062.69	5.11	4,474,496.59
组合小计	4,715,559.28	100.00	241,062.69	5.11	4,474,496.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715,559.28	100.00	241,062.69	5.11	4,474,496.59

续: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1,694,916.85	100.00	84,897.64	5.01	1,610,019.21
组合小计	1,694,916.85	100.00	84,897.64	5.01	1,610,019.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94,916.85	100.00	84,897.64	5.01	1,610,019.21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B、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8 年 11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703,682.86	98.86	385,184.14	5.00	7,318,498.72
1~2 年	59,016.00	0.76	11,803.20	20.00	47,212.80
2~3 年	30,140.00	0.39	15,070.00	50.00	15,070.00
合计	7,792,838.86	100.00	412,057.34	5.29	7,380,781.52

续: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682,351.78	99.30	234,117.59	5.00	4,448,234.19
1~2 年	32,195.50	0.68	6,439.10	20.00	25,756.40
2~3 年	1,012.00	0.02	506.00	50.00	506.00
合计	4,715,559.28	100.00	241,062.69	5.11	4,474,496.59

续: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693,904.85	99.94	84,695.24	5.00	1,609,209.61
1~2 年	1,012.00	0.06	202.40	20.00	809.60

合计	1,694,916.85	100.00	84,897.64	5.01	1,610,019.21
----	--------------	--------	-----------	------	--------------

C、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D、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8 年 11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2,156,583.86	1 年以内	27.67
江阴市茗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46,472.44	1 年以内	16.00
新疆喜阳阳爱婴百货有限公司	关联方	818,753.94	1 年以内	10.51
重庆好儿尚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4,817.00	1 年以内	6.61
海陵区乐婴坊母婴用品店	非关联方	480,637.00	1 年以内	6.17
合计	-	5,217,264.24	-	66.96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新疆喜阳阳爱婴百货有限公司	关联方	890,166.40	1 年以内	18.88
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768,255.41	1 年以内	16.29
安宁喜阳阳爱婴孕婴童用品店	关联方	607,060.34	1 年以内	12.87
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3,694.00	1 年以内	8.77
重庆好儿尚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10.00	1 年以内	7.42
合计	-	3,029,186.15	-	64.23

续：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新疆喜阳阳爱婴百货有限公司	关联方	656,105.06	1 年以内	38.71
安宁喜阳阳爱婴孕婴童用品店	关联方	197,341.50	1 年以内	11.64
高州市一二三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644.00	1 年以内	11.48
海南天天健瑞儿母婴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331.73	1 年以内	9.75
上海登康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5,643.05	1 年以内	6.82
合计	-	1,329,065.34	-	78.40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保持增长趋势，主要是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规模也不断增长。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均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的回收期通常在 1-2 个月内。报告期内，2016 年末应收账款净值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为 6.08%、2017 年末应收账款净值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为 9.95%、2018 年 11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7.48%。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根据自身特点制定了坏账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满足会计准则的要求，合理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账龄大部分在 1 年以内。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管理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84,585.00	100.00	2,387,198.99	100.00	2,164,961.80	100.00
合计	1,184,585.00	100.00	2,387,198.99	100.00	2,164,961.8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杭州豪悦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6,964.57	53.77	1 年以内	货款
澳优乳业（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5,351.24	35.91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107.20	6.17	1 年以内	货款
兆华实业（福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737.26	2.85	1 年以内	货款
北京金色时光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	0.76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178,160.27	99.46	—	—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8,166.64	60.24	1 年以内	货款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5,887.21	23.29	1 年以内	货款
上海美馨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872.32	7.58	1 年以内	货款
澳优乳业（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992.66	3.14	1 年以内	货款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839.64	2.80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2,316,758.47	97.05	—	—

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杭州豪悦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2,122.70	46.29	1 年以内	货款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2,251.42	34.28	1 年以内	货款

广州市泰斗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2,260.00	7.96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洛克斯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900.00	4.38	1 年以内	货款
江阴市财富商标事务所	非关联方	60,000.00	2.77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2,071,534.12	95.68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276,947.07	69,157.14	67,389.8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276,947.07	69,157.14	67,389.80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18 年 11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316,931.13	100.00	39,984.06	12.62	276,947.07
组合小计	316,931.13	100.00	39,984.06	12.62	276,947.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16,931.13	100.00	39,984.06	12.62	276,947.07

续: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93,639.10	100.00	24,481.96	26.15	69,157.14
组合小计	93,639.10	100.00	24,481.96	26.15	69,157.1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3,639.10	100.00	24,481.96	26.15	69,157.14

续: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77,884.00	100.00	10,494.20	13.47	67,389.80
组合小计	77,884.00	100.00	10,494.20	13.47	67,389.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7,884.00	100.00	10,494.20	13.47	67,389.80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B、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2018 年 11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62,681.13	82.88	13,134.06	5.00	249,547.07
1-2 年	34,250.00	10.81	6,850.00	20.00	27,400.00
2-3 年					

3 年以上	20,000.00	6.31	20,000.00	100.00	
合计	316,931.13	100.00	39,984.06	12.62	276,947.07

续: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9,639.10	53.01	2,481.96	5.00	47,157.14
1-2 年					
2-3 年	44,000.00	46.99	22,000.00	50.00	22,000.00
3 年以上					
合计	93,639.10	100.00	24,481.96	26.15	69,157.14

续: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3,884.00	43.51	1,694.20	5.00	32,189.80
1-2 年	44,000.00	56.49	8,800.00	20.00	35,200.00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77,884.00	100.00	10,494.20	13.47	67,389.80

C、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D、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2018 年 11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55,000.00	26,887.50	28,112.50
备用金	257,675.33	12,883.77	244,791.56
代收代付款	4,255.80	212.79	4,043.01
合计	316,931.13	39,984.06	276,947.07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78,250.00	23,712.50	54,537.50
备用金	10,073.60	503.68	9,569.92
代收代付款	5,315.50	265.78	5,049.72
合计	93,639.10	24,481.96	69,157.14

续: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27,264.00	8,950.00	18,314.00
备用金	47,000.00	1,363.20	45,636.80
代收代付款	3,620.00	181.00	3,439.00
合计	77,884.00	10,494.20	67,389.80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8 年 11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卓子文	非关联方	125,328.49	1 年以内	39.54
赵慧慧	非关联方	54,633.50	1 年以内	17.24
吕梅华	非关联方	37,034.94	1 年以内	11.69
美国妈妈(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3 年以上	6.31
澳优乳业(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	2 年以内	4.73
合计	-	251,996.93	-	79.51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00.00	2 至 3 年	25.63
美国妈妈(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2 至 3 年	21.36
澳优乳业(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50.00	1 年以内	15.22
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10.68
江苏贝贝熊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10.68
合计	-	78,250.00	-	83.57

续: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00.00	1 至 2 年	8.74
美国妈妈（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美国网）	非关联方	20,000.00	1 至 2 年	7.28
陆燕燕	非关联方	14,000.00	1 年以内	5.10
马林	非关联方	13,264.00	1 年以内	4.83
公积金个人部分	非关联方	3,358.00	1 年以内	1.22
合计	-	74,622.00	-	27.17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管理交易”之“（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1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401,313.17		2,401,313.17
周转材料	201,317.08		201,317.08
发出商品	250,938.23		250,938.23
合计	2,853,568.48		2,853,568.48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470,182.58		3,470,182.58
周转材料	74,540.66		74,540.66
发出商品	206,938.40		206,938.40
合计	3,751,661.64		3,751,661.64

续: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862,503.72		1,862,503.72
周转材料	104,895.50		104,895.50
发出商品	443,895.47		443,895.47
合计	2,411,294.69		2,411,294.69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由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其中库存商品是存货的主要组成部分,发出商品系公司通过代销方式销售的商品。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情况较好,未计提跌价准备。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七)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留抵扣额		40,255.40	34,487.79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	3,500,000.00	5,500,000.00
待摊房租及物业费	41,969.88	12,866.43	41,285.71
培训服务费	198,589.21		
合计	2,240,559.09	3,553,121.83	5,575,773.5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8 年 11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0,000.00	0	500,000.00
其中: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500,000.00	0	500,000.00
其他			
合计	500,000.00	0	500,000.00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0,000.00	0	500,000.00
其中: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500,000.00	0	500,000.00
其他			
合计	500,000.00	0	500,000.00

续: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0,000.00	0	500,000.00
其中: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500,000.00	0	500,000.00
其他			
合计	500,000.00	0	500,0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对上海方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2016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股东会, 审议通过了出资 50 万元购买上海方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 股权的议案。投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上海方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母婴门店软件系统的研发, 与公司所处行业具有一定关联性, 故公司对其进行了战略投资。但由于上海方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发展经营计划和方向与公司预期不符, 故 2018 年 12 月 7 日, 本公司与自然人李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本公司将持有的上海方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 股权作价 54.125 万元转让给李敏。差价 4.125 元计入投资收益, 该投资事项未发生投资本金损失, 已不存在投资风险, 亦未对公司流动性、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产生影响。目前, 公司无其他对外股权投资计划。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1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8,773.47	80,578.14	2,899.00	306,452.61
电子设备	127,840.53	78,056.20	2,899.00	202,997.73
其他设备	100,932.94	2,521.94		103,454.88
二、累计折旧合计：	97,730.53	51,694.22	1,377.02	148,047.73
电子设备	64,419.68	35,721.77	1,377.02	98,764.43
其他设备	33,310.85	15,972.45		49,283.3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1,042.94			158,404.88
电子设备	63,420.85			104,233.30
其他设备	67,622.09			54,171.58
四、减值准备合计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1,042.94			158,404.88
电子设备	63,420.85			104,233.30
其他设备	67,622.09			54,171.58

续：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5,025.12	73,748.35		228,773.47
电子设备	84,280.22	43,560.31		127,840.53
其他设备	70,744.90	30,188.04		100,932.94
二、累计折旧合计：	53,260.96	44,469.57		97,730.53
电子设备	35,035.91	29,383.77		64,419.68
其他设备	18,225.05	15,085.80		33,310.8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1,764.16			131,042.94
电子设备	49,244.31			63,420.85
其他设备	52,519.85			67,622.09
四、减值准备合计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1,764.16			131,042.94
电子设备	49,244.31			63,420.85
其他设备	52,519.85			67,622.09

2. 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1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094.02			17,094.02
软件	17,094.02			17,094.02
二、累计摊销合计	3,845.85	1,566.95		5,412.80
软件	3,845.85	1,566.95		5,412.8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248.17			11,681.22
软件	13,248.17			11,681.22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248.17			11,681.22
软件	13,248.17			11,681.22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094.02			17,094.02
软件	17,094.02			17,094.02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36.75	1,709.10		3,845.85
软件	2,136.75	1,709.10		3,845.8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957.27			13,248.17
软件	14,957.27			13,248.17
四、减值准备合计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957.27			13,248.17
软件	14,957.27			13,248.17

2. 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1月30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1,062.69	170,994.65				412,057.3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4,481.96	15,502.10				39,984.06
合计	265,544.65	186,496.75				452,041.40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4,897.64	156,165.05				241,062.6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494.20	13,987.76				24,481.96
合计	95,391.84	170,152.81				265,544.6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1月30日
			摊销	其他减少	
办公楼装修费用	264,865.59		115,012.78		149,852.81
版费	174,674.58	60,509.14	117,698.14		117,485.58
合计	439,540.17	60,509.14	232,710.92		267,338.39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办公楼装修费用	108,103.45	224,779.25	68,017.11		264,865.59
版费	199,501.00	93,841.01	118,667.43		174,674.58
合计	307,604.45	318,620.26	186,684.54		439,540.17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2,041.40	113,010.36
可抵扣亏损	146,586.52	36,646.63
合计	598,627.92	149,656.99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5,544.65	66,386.16
可抵扣亏损	65,423.14	16,355.79
合计	330,967.79	82,741.95

续：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5,228.74	23,807.19
可抵扣亏损	1,800,421.50	450,105.38
合计	1,895,650.24	473,912.57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票据	2,933,610.78	3,207,503.16	1,450,500.75
应付账款	881,105.78	437,857.57	425,190.08
合计	3,814,716.56	3,645,360.73	1,875,690.83

2. 应付票据情况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1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933,610.78	3,207,503.16	1,450,500.75
合计	2,933,610.78	3,207,503.16	1,450,500.75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11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81,105.78	100.00	437,857.57	100.00	425,190.08	100.00
合计	881,105.78	100.00	437,857.57	100.00	425,190.08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1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货款	584,871.08	1年以内	66.38
无锡比特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163,414.78	1年以内	18.55
无锡市中卡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81,679.32	1年以内	9.27
苏州宝丽洁日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货款	28,360.74	1年以内	3.22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江阴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22,779.86	1年以内	2.59
合计	—	—	881,105.78	—	100.00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锡比特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307,596.39	1 年以内	70.25
无锡市中卡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130,261.18	1 年以内	29.75
合计	—	—	437,857.57	—	100.00

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锡凌云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194,573.19	1 年以内	45.76
无锡比特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129,959.11	1 年以内	30.56
无锡茂盛世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37,546.1	1 年以内	8.83
无锡市汇吉通快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30,819.62	1 年以内	7.25
宁波集美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费用	25,377.36	1 年以内	5.97
合计	—	—	418,275.38	—	98.37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7,316.94	100.00	403,379.63	100.00	680,401.45	100.00
合计	317,316.94	100.00	403,379.63	100.00	680,401.45	100.00

2. 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山东宝贝儿健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182,323.63	1 年以内	57.46
哈尔滨市爱特孕婴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3,200.00	1 年以内	13.61
济宁市卓群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1,424.00	1 年以内	9.90
呼和浩特市智融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1,392.00	1 年以内	9.89
昆明登康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15,913.80	1 年以内	5.02
合计	-	-	304,253.43	-	95.88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哈尔滨市爱特孕婴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68,527.10	1 年以内	41.78
唐山迎瀛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3,200.53	1 年以内	18.15
潍坊三普易道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9,804.00	1 年以内	14.83
烟台方甜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1,840.00	1 年以内	12.85
沈阳创亿通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0,000.00	1 年以内	12.40
合计	-	-	403,371.63	-	100.00

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秦皇岛市好妈妈妇幼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25,072.00	1 年以内	33.08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10,395.27	1 年以内	16.23

重庆闻誉乐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9,870.00	1 年以内	10.27
大连童世界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6,682.20	1 年以内	8.33
贵州今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1,160.00	1 年以内	4.58
合计	-	-	493,179.47	-	72.48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4,450.07	100.00	124,743.50	100.00	887.96	100.00
合计	124,450.07	100.00	124,743.50	100.00	887.96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押金及保证金	103,000.00	82.76	100,000.00	80.16		
代收款	20,000.00	16.07	24,743.50	19.84		
代收代扣款项	1,450.07	1.17			887.96	100.00
合计	124,450.07	100.00	124,743.50	100.00	887.96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1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580,760.86	4,106,144.95	4,381,491.55	305,414.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555.00	273,858.22	268,184.22	17,229.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92,315.86	4,380,003.17	4,649,675.77	322,643.26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70,556.80	3,769,311.77	3,559,107.71	580,760.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854.00	199,123.12	198,422.12	11,555.0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81,410.80	3,968,434.89	3,757,529.83	592,315.86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1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5,189.86	3,691,730.22	3,969,439.90	297,480.18
2、职工福利费		186,288.77	186,288.77	
3、社会保险费	5,571.00	132,013.07	129,649.99	7,934.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82.00	114,173.08	111,875.00	6,980.08
工伤保险费	415.00	6,705.69	6,873.69	247.00
生育保险费	474.00	11,134.30	10,901.30	707.00
4、住房公积金		76,732.70	76,732.7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380.19	19,380.19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580,760.86	4,106,144.95	4,381,491.55	305,414.26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5,618.80	3,522,119.67	3,312,548.61	575,189.86
2、职工福利费		104,081.22	104,081.22	
3、社会保险费	4,938.00	96,934.08	96,301.08	5,571.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87.00	84,350.44	83,955.44	4,682.00
工伤保险费	379.00	6,531.12	6,495.12	415.00
生育保险费	272.00	6,052.52	5,850.52	474.00
4、住房公积金		46,176.80	46,176.8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370,556.80	3,769,311.77	3,559,107.71	580,760.86

(六)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1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47,632.62	273,624.89	190,490.80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2,074.29	0.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566.01	19,159.65	13,344.58
教育费附加	17,547.15	13,685.46	9,531.84
印花税等	716.40	744.00	549.30
合计	390,462.18	309,288.29	213,916.59

(七)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 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1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5,000,000.00	15,242,695.00	14,742,695.00
资本公积	16,602.79	350,000.21	350,000.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	20,357.11	-
未分配利润	94,508.22	47,499.90	-751,779.34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5,111,111.01	15,660,552.22	14,340,915.87
少数股东权益	-	125,612.45	222,107.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11,111.01	15,786,164.67	14,563,023.50

(二)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实收资本变化情况如下:

2017年1月,公司收到自然人股东赵力出资款50万元。

2018年3月,公司股东会决议减资400万股,减资部分为公司2016年11股东大会决议增资400万股股东出资。减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549.2695万元减至1,149.2695万元。

2018年5月,公司股东会决议增资150万股,全部由股东彭文忠出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149.2695万元增至1,299.2695万元。

2018年8月,公司股东会决议增资178.8030万元,由新股东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增资125万股、陈雅芳增资25万股、刘美奕增资25万股、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3.803万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299.2695万元增至1,478.0725万元。

2018年11月,公司以2018年8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万元,公司以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1,501.66万元按1.0011:1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1,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股本人民币1,500万元,由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分别持有。

2)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11-30	2017-12-31	2016-12-31
资本溢价	16,602.79	350,000.21	350,000.21
合计	16,602.79	350,000.21	350,000.21

2018年11月,公司以2018年8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中341,003.42元折股转作股本。

3)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12-31	2018年度1-11 月增加	2018年度1-11 月减少	2018-11-30
法定盈余公积	20,357.11		20,357.11	
合计	20,357.11		20,357.11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7年度增加	2017年度减少	2017-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0,357.11		20,357.11
合计		20,357.11		20,357.11

4)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
调整前上期末未 分配利润	47,499.90	-751,779.34	-1,445,240.77	
调整期初未分配 利润合计数(调 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 配利润	47,499.90	-751,779.34	-1,445,240.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077.21	819,636.35	-1,313,843.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357.11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股改时转作股本	142,085.53		-2,007,304.79	
期末未分配利润	94,508.22	47,499.90	-751,779.34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

（二） 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彭文忠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35.0456%	10.21%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无锡星与心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何江实际控制公司
江阴市乐茵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何江实际控制公司
江阴市茗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何江配偶实际控制公司
江阴庆颐母婴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何江实际控制公司
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黄呈贵实际控制公司
嘉兴安麦母婴用品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黄呈贵实际控制公司
苏州卓悦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黄呈贵实际控制公司
新疆喜阳阳爱婴百货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王伟国实际控制公司
安宁喜阳阳爱婴孕婴童用品店	公司监事王伟国弟弟实际控制公司
无锡贝澳诺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陈海新实际控制公司
江苏美芝宝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陈海新任其董事
无锡至格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陈海新配偶实际控制公司
山东宝贝儿健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贾俊勇配偶实际控制公司
济南华恩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贾俊勇配偶实际控制公司
济南宝贝儿坤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贾俊勇配偶实际控制公司
济南宝贝儿坤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贾俊勇配偶实际控制公司
济南宝贝儿坤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贾俊勇配偶实际控制公司
济南宝贝儿坤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贾俊勇配偶实际控制公司
河北王子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杨会臣实际控制公司

唐山天之爱保健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杨会臣实际控制公司
唐山孕优乐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杨会臣实际控制公司
唐山市妈咪爱宝贝孕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杨会臣实际控制公司
唐山市育金成孕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杨会臣任董事
童萌惠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杨会臣任董事
昆明登康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罗能才实际控制公司
云南登康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罗能才实际控制公司
上海登康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罗能才实际控制公司
云南康轩经贸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罗能才实际控制公司
云南登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罗能才实际控制公司
云南健儿乐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罗能才实际控制公司
云南科源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罗能才妹妹实际控制公司
云南鼎业破产清算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罗能才妹妹实际控制公司
云南生命绽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罗能才妹妹实际控制公司
湖南梧桐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彭文忠控制公司
无锡群星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彭文忠控制公司
无锡慧宝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彭文忠控制公司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何江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董事
黄呈贵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罗能才	董事
杨会臣	董事
贾俊勇	董事
周彦杰	总经理
束姝芳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王伟国	监事会主席
陈海新	监事
陆燕燕	职工监事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 1 月—11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湖南梧桐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4,339.63	100.00%	188,679.24	100.00%		

小计	94,339.63	100.00%	188,679.24	100.00%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湖南梧桐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采购培训服务，服务费按照市场价支付。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10,916,142.88	25.85	11,756,647.77	26.16	5,831,666.07	22.02
河北王子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24,010.34	0.53	75,076.92	0.17	475,609.21	1.80
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139,625.47	0.33	1,009,830.77	2.25	632,991.45	2.39
江阴市茗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384,012.86	5.65	-	-	-	-
新疆喜阳阳爱婴百货有限公司	1,620,327.59	3.84	1,680,170.37	3.74	1,080,979.66	4.08
安宁喜阳阳爱婴孕婴童用品店	1,206,183.42	2.86	919,409.36	2.05	294,805.13	1.11
山东婴儿儿健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3,774,676.89	8.94	3,515,331.21	7.82	2,465,181.67	9.31
昆明登康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337,257.74	0.80	1,254,487.90	2.79	1,007,937.15	3.81
上海登康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94,373.99	0.22	378,170.85	0.84	120,079.50	0.45
苏州婴知岛孕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1,273,335.46	3.02	3,166,158.84	7.04	2,502,909.34	9.45
小计	21,969,946.64	52.04	23,755,283.99	52.86	14,412,159.18	54.42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货物的金额分别为14,412,159.18元、23,755,283.99元、21,969,946.64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54.42%、52.86%和52.04%。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产品知名度不高，较难获取稳定、持续的销售渠道。同时，由于公司大部分股东为母婴用品门店的股东，具有稳定、持续的销售渠道。公司将产品销					

	往股东所控制的各大母婴用品门店，以确保公司能获得稳定持续的营业收入。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具有其合理性。随着公司产品知名度的扩大和销量的增加，目前，公司也通过产品展览会等多种途径积极拓展新客户，以降低对关联方销售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定价基本按照市场价确定，公司成立初期给与关联方的销售价格存在一定的折扣优惠，但公司为了通过关联方门店渠道拓展市场，建立市场口碑，给与关联方一定的折扣存在其合理性；2018年以来，公司均按照统一市场价将产品销售给关联方和非关联方，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关联方销售定价公允。
--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	252,083.33	275,000.00	-
合计	-	252,083.33	275,000.00	-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租用关联方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仓库，租金按市场价确定。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9月3日，奇宝星有限与彭文忠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奇宝星有限将其持有无锡慧宝星57.14%的股权作价10元转让给彭文忠。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8年1月—11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彭文忠	0	1,500,000.00	1,500,000.00	0
合计	0	1,500,000.00	1,500,000.00	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7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续：

关联方名称	2016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8年11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江苏婴童联合贸易有限公司	2,156,583.86	290,432.71		货款
江阴市茗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46,472.44	413,694.00		货款
新疆喜阳阳爱婴百货有限公司	818,753.94	890,166.40	656,105.06	货款
安宁喜阳阳爱婴孕婴童用品店	346,025.87	607,060.34	197,341.50	货款
苏州婴知岛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224,897.68	768,255.41		货款
河北王子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7,826.78		货款
上海登康婴幼儿用品有限公司		187,813.15	115,643.05	货款
小计	4,792,733.79	3,225,248.79	969,089.61	-
(2) 其他应收款	-	-	-	-

江阴市乐茵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押金
小计	10,000.00	10,000.00		-
(3) 预付款项	-	-	-	-
小计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否

报告期内，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前，公司治理尚不完善，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尚未制度化。股份公司成立后，不仅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议事规则中对关联方交易进行了规定，而且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完善了关联方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权限规定如下：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下列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在当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发生关联交易，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公司在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创立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2018年度12月和2019年度全年度预计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金额为3000万元。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由于公司大部分股东为母婴用品门店的股东，具有稳定、持续的销售渠道。公司将产品销售往股东所控制的各大母婴用品门店，以确保公司能获得稳定持续的营业收入。因此，公司关联交易具有与必要性，未来关联交易仍将持续。

但是，随着公司产品知名度的扩大和销量的增加，目前，公司也通过产品展览会等多种途径积极拓展新客户，以降低对关联方销售的比例。

为了规范关联交易，股份公司成立后，不仅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议事规则中对关联方交易进行了规定，而且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完善了关联方交易的决策程序，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同时，关联方签署了《规范或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具体内容如下“在

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将采取切实措施尽量规范和减少我们及我们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奇宝星股份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保证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价格或收费标准；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司法》、《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关联交易审批程序；保证关联交易均出于奇宝星股份利益考虑，且为奇宝星股份经营发展所必要，不存在向关联方或其他第三方输送不恰当利益的情况；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奇宝星股份及奇宝星股份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2018年12月7日，本公司与自然人李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持有的上海方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5%股权作价54.125万元转让给李敏，截至审计报告日尚未进行工商变更。除上述事项外，截止审计报告日无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该事项已完成公司变更。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

2、 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8年10月28日，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截止评估基准日2018年8月31日的账面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8）第2090号”的《资产评估报告》。

本次资产评估以2018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经评估，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501.66万元，评估价值1,564.02万元，评估增值62.36万元，增值率4.15%。

本次资产评估仅作为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价值参考依据，评估结果未调账。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151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152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153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154条 公司每年将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充分考虑股东的利益，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进行现金分红以及现金分红的具体比例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利分配情况。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公司的股利分配将按照上述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执行。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持股 (%)	间接持股 (%)	
1	无锡慧宝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智慧路1号清华创新大厦B2439(开发区)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母婴用品的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针纺织品及原料（不含棉花、蚕茧）、服装、厨房用具、卫生用品、五金产品、日用品、食品的销售；百货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7.14%		设立

（一） 无锡慧宝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25日
注册资本	350万元
实收资本	203万元
法定代表人	彭文忠
住所	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智慧路1号清华创新大厦B2439(开发区)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母婴用品的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针纺织品及原料（不含棉花、蚕茧）、服装、厨房用具、卫生用品、五金产品、日用品、食品的销售；百货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彭文忠	340	203	97.14%	货币
向明明	10	0	2.86%	货币
合计	350	203	100.00%	

3. 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一、2016年2月成立

无锡慧宝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2月，系由奇宝星有限、彭文忠和向明明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2月1日，奇宝星有限、彭文忠和向明明共同签署《无锡慧宝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章程》，慧宝星注册资本为350万元人民币，其中：奇宝星出资额为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7.14%；彭文忠出资额为1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向明明出资额为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86%。

2016年2月25日，无锡市惠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06MA1MFGR65U的《营业执照》。

慧宝星成立时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奇宝星有限	货币	200	57.14%
2	彭文忠	货币	140	40%
3	向明明	货币	10	2.86%
合计		-	350	100.00%

二、2018年9月股权转让

2018年7月4日，慧宝星召开股东会达成决议：同意奇宝星有限将所持有公司57.14%的股权计200万元以0.00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彭文忠，转让后奇宝星有限不再持有股权。

2018年7月4日，奇宝星有限与彭文忠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奇宝星有限同意将持有的公司57.14%股权共200万元人民币出资额，以0.001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彭文忠，彭文忠同意按此价格及金额购买上述股权。

2018年9月3日，慧宝星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206MA1MFGR65U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慧宝星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彭文忠	货币	340	97.14%
2	向明明	货币	10	2.86%
合计		-	350	100.00%

4.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1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309,898.41	462,567.83
净资产	-	-10,101.59	215,038.81
项目	2018年1月—11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252,174.13	22,478.63	-
净利润	10,408.59	-225,140.40	-1,814,961.19

5. 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子公司与公司处于同一行业。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而受到主管机关行政处罚的情况。

7.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7月公司与彭文忠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无锡慧宝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彭文忠,转让价格合计人民币10元。2018年9月3日,无锡市惠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2018年1-11月,本公司合并无锡慧宝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1-8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 供应商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在当期采购总额中的比例保持在较高水平,其中2016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为81.54%,2017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为91.50%,2018年1-11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为92.34%。其中,公司主要产品纸尿裤和日用品的供应商仅有福建亿发卫生用品有限公司和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两家。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供应商集中风险。

2、 关联方交易占比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大量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情形,其中2016年度向关联方销售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为54.42%,2017年度向关联方销售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为52.86%,2018年1-11月向关联方销售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为52.04%。由于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产品知名度不高,较难获取稳定、持续的销售渠道。同时,由于公司大部分股东为母婴用品门店的股东,具有稳定、持续的销售渠道,因此,目前公司存在大量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情况存在合理性。虽然公司关联销售存在合理性,且定价均依照市场价执行,但关联交易比重较高,公司销售对关联方存在较大依赖。

3、 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为负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方面,2016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245,071.62元,2017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58,773.66元,2018年1-11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84,729.75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的原因如下:公司对供应商付款均为货到付款,而对客户通常给与1-2月账期,公司销售收款和采购付款存在一定的时间差,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因为收款滞后性而导致应收账款金额增加;同时,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收入规模尚小,而期间费用相对较高,销售收到的现金和采购支付的现金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难以弥补公司支付人工薪酬、各项税费以及其他期间费用而发生的现金流出金额。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均为负。由于公司成立时间尚短,规模相对较小,目前靠自有资金仍能维持日常经营活动,但随着公司业绩规模的不断扩大,持续为负的现金流会

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未来要在产品升级、品牌声誉建设、提升客户黏性、扩大销售规模四个方面继续努力，打造自身的竞争优势。

在产品升级方面，公司将迎合新生代消费者的消费理念，在打造时尚潮牌纸尿裤上进一步下功夫，不仅要通过新技术和新材料的应用，对产品进行升级换代，也将在产品的外观设计上加大投入。公司的一贯理念就是追求由内而外的时尚与质感。

在品牌声誉建设方面，公司将向日本先进企业学习他们的成功经验，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在我国纸尿裤市场氛围下加强品牌建设，力争尽快形成突出的品牌调性。

在提升客户黏性方面，公司将充分利用核心管理层和团队丰富的母婴零售经验，组织培训等活动，将先进的母婴零售知识传达给客户，并结合促销活动等实战，切实帮助客户提升门店销售业绩，真正与客户一起携手前进、合作共赢。

在扩大销售规模方面，公司要“立足当下、开拓进取”。公司要深耕现有存量渠道，打造标杆客户，以树立典型的方式吸引周边其他客户的加入，不断拓展合作门店的数量。在线下渠道稳步发展的基础上，择机向电商渠道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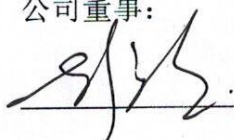
通过未来三年的努力，公司力争实现销售收入 3.5 亿元，实现净利润 1250 万元，在全国范围内合作门店家数超 6000 家，将“奇宝星”打造成一个初步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品牌。

第五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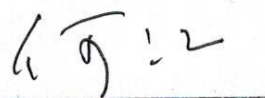
公司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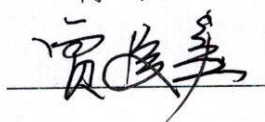
彭文忠



杨会臣



何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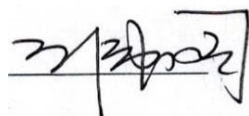


贾俊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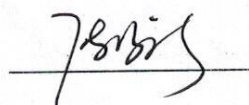


罗能才

公司监事：



王伟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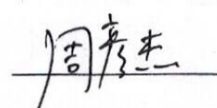


陈海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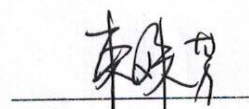


陆燕燕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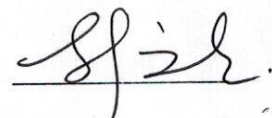


周彦杰



束姝芳

公司法定代表人



彭文忠

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范力

范 力

项目负责人： 毕宇洪

毕宇洪

项目小组成员： 王永翔

王永翔

项目小组成员： 王思苑

王思苑

项目小组成员： 薛文彪

薛文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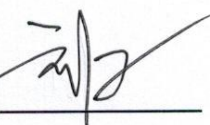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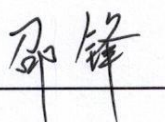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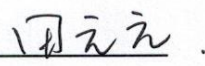
2019年5月20日

三、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 东

经办律师： 
邵 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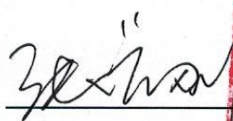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田元元


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
2019年5月20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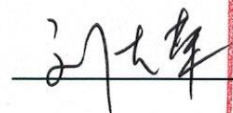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无锡奇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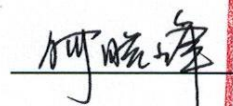
张增刚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大荣

签字注册会计师：



何晓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5月20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_____

资产评估师
谢肖琳
32000455

谢肖琳

签字资产评估师：_____

资产评估师
蔡辰杰
32170021

蔡辰杰

签字资产评估师：_____

资产评估师
周雷刚
32050049

周雷刚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0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